



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29



年報

2015

目錄

公司資料	2
投資者資料	3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書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企業管治報告	1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7
董事會報告	31
獨立核數師報告	45
經審核財務報表	
綜合：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7
財務狀況報表	48
權益變動表	50
現金流量表	52
財務報表附註	54
五年財務概要	114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周亞仙女士(主席兼總裁)
施貴成先生
茹希全先生
莫運喜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子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容國先生
孟勤國先生
楊小虎先生

公司秘書

吳旭陽先生 *FCCA CPA CFA*

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龍炳坤、楊永安律師行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
20樓2001-2006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辦事處

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255-257號
信和廣場2902室

國內辦事處

中國
廣西梧州市
西江四路
扶典上沖29號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銀行
交通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投資者資料

上市資料

上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
股份代號
路透社：0829.HK
彭博：829: HK Equity

指數成份股

恒生綜合指數
恒生綜合行業指數－消費品
恒生綜合小型股指數
MSCI 全球小型股中國指數

重要日期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
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公佈二零一五年度業績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包括首尾兩天)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以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資格)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
(包括首尾兩天)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以釐定獲發末期股息資格)

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或前後
派發末期股息日期

股份過戶登記處

總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22 樓

股份資料

每手買賣股數：2,000股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
3,268,276,000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市值
3,693,151,880港元

二零一五年每股基本盈利
全年 人民幣8.87分

二零一五年每股股息
全年 3.2港仙

詢問聯絡

Y. Communications

電郵：shenguan@ycom.hk

網址

www.shenguan.com.cn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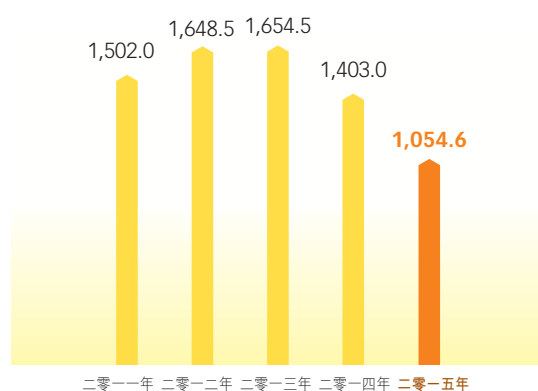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及營運概要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呈列)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變動百分比
收入	1,054.6	1,403.0	-24.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	291.4	547.5	-46.8%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8.87	16.5	-46.2%
每股股息(港仙)			
— 中期	—	4.3	不適用
— 特別(中期)	—	3.2	不適用
— 末期	3.2	4.1	-22.0%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	327.4	280.8	+16.6%
資產總值	3,694.0	3,698.9	-0.1%
存貨周轉天數—原材料(天)*	52.6	61.1	-8.5天
存貨周轉天數—製成品及在製品(天)*	495.7	327.3	+168.4天
應收賬款周轉天數(天)*	66.0	54.3	+11.7天
應付賬款周轉天數(天)*	106.9	84.8	+22.1天

* 以年初及年末平均值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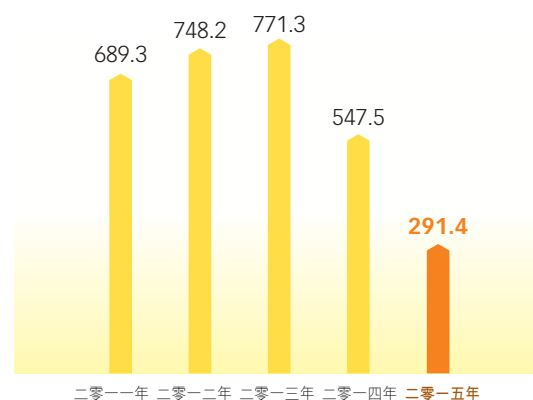
營業額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

人民幣百萬元




主席報告書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神冠控股」或「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二零一五年是本集團比較困難的年份。世界經濟復甦緩慢，資本市場及匯率市場的急速變化，導致市場的消費疲軟，經營環境亦變得更困難。中國經濟面對低增長的新常態，對國內企業的經營帶來更大的挑戰。

肉類消費市場疲軟，導致國內肉製品企業的低溫產品產量出現不同程度的下降。同時，國外腸衣製造商借歐洲及日本等國家貨幣匯率下降的機會搶攻中國市場，加上國內小型蛋白腸衣製造商低價銷售，均令腸衣市場競爭加劇。這些因素一方面對本集團的主營腸衣業務造成一定的影響，另一方面卻又推動企業果斷改革、勇於創新，積極落實產品多樣化的發展，務求把握市場機會推動長遠的業務增長，為企業謀求更大的發展機會。



「本集團作為中國最大的膠原蛋白應用企業，致力於核心的膠原蛋白技術的開發。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明確了長遠的發展目標，決定未來五年至十年會加快以大健康產業作為發展重點，穩步推進產業鏈項目建設，積極研究膠原蛋白技術新項目，開拓周邊產業以拓寬企業發展。」

周亞仙女士
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總裁

本集團作為中國最大的膠原蛋白應用企業，致力於核心的膠原蛋白技術的開發。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明確了長遠的發展目標，決定未來五年至十年會加快以大健康產業作為發展重點，穩步推進產業鏈項目建設，積極研究膠原蛋白技術新項目，開拓膠原蛋白技術在食品、保健品、護膚品、醫學等多方面的應用。

按照發展戰略，本集團於年內成功落實多項具戰略價值的收購項目，取得關鍵的技術及認證，並將膠原蛋白擴大應用至醫療級膠原蛋白原料、護膚產品及保健品等，並取得良好進展。

例如本集團透過南寧女友保健品公司（「南寧女友」）及廣西露仙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研發的膠原蛋白護膚新產品正在進行試產及市場營銷策劃等工作，預期於二零一六年內可以銷售。此外，廣東勝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廣東勝馳」）的傷口敷料正在進行臨床試驗，亦正為體內止血棉申報臨床試驗。膠原蛋白食品等新產品亦正在進行產品測試，編製產品標準及進行市場營銷策劃工作，預期於二零一六年內可以銷售。本集團在以膠原蛋白作為原料的產品開發更趨成熟。

同時，本集團成功加強了科研團隊，於年內聘請醫學專家周斌兵博士及醫療用膠原蛋白專家蔡承致博士加入研發團隊，二人加盟將有助大大提升本集團在開發膠原蛋白在藥品和醫療用品的應用實力。

本集團旗下廣西梧州市中冠檢測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梧州中冠」）正式成為官方認可的獨立第三方食品檢驗機構。梧州中冠具備對重金屬及微量元素、農殘藥殘、微生物、蛋白質在內的理化指標等200多項指標的檢測能力。有關資質認定將有助本集團發展成為膠原蛋白原料基地奠定堅實的基礎，從而推動高端食品、保健品、藥品等大健康產業的健康發展。

儘管本集團在產業鏈擴展上取得良好進展，生產經營和資金狀況繼續保持穩定，業務實力更為鞏固，但在困難的經營環境中，本集團的業績仍然較預期遜色。二零一五年營業額下降24.8%至約人民幣1,054,600,000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由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547,5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56,100,000元，下降約46.8%至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291,400,000元。若扣除行政開支中固定資產報廢損失、外匯兌換損失和技術分攤費用等開支的增加對本集團的淨利潤影響後，二零一五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比二零一四年減少約人民幣218,500,000元，下降約39.9%。每股盈利為人民幣8.87分。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3.2港仙。

展望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會繼續以大健康產業作為發展重點，穩步推進產業鏈項目建設，積極研究膠原蛋白技術新項目，開拓膠原蛋白技術的應用，實現業務多樣化轉型升級。

醫療用膠原蛋白產業及護膚品產業擁有光明前景，本集團亦會更積極朝這些板塊加強發展。本集團已經取得了歐盟針對醫療器械的品質認證(ISO13485：2003)、及歐盟針對動物源的醫療器械的管制規範認證(ISO22442-1：2007、ISO22442-2：2007及ISO22442-3：2007)，醫療級膠原蛋白原料可出口歐盟等國家，本集團將推進膠原蛋白傷口敷料、體內止血棉等產品的臨床試驗，並儘快取得生產許可。同時，本集團會加快專有技術保護，加強市場營銷推廣的力度，推動現行可生產的醫用膠原蛋白原料的銷售。本集團亦將完善膠原蛋白護膚品生產線的配套工程，以滿足批量生產的需要，並加快護膚品市場推廣等各項準備工作，爭取於二零一六年內形成批量銷售。製藥行業也將迎來大發展的機遇，本集團將利用廣西梧州三箭製藥有限公司，擴大現有藥品的生產能力，增加適用性藥品的生產，實現規模經營，提高經濟效益。

本集團會繼續加強膠原蛋白腸衣業務的發展，並會致力加強開發新產品，尤其針對性發展一些適合不同烹調方式的新腸衣產品，又會增加生產多種檔次的產品以適應市場需求，以推動業務增長。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六年加強有利本集團鞏固膠原蛋白腸衣市場保持領先地位的建設，圍繞「去庫存，降成本，穩質量，創新發展」的工作重點，積極研發和建立本集團化管理模式，大力推進建立市場營銷體系，加強膠原蛋白腸衣市場保持領先地位的建設，為「十三五」規劃起好步、開好局。

本集團相信上述的各項措施將繼續促進本集團的持續發展，推動膠原蛋白腸衣業務發展及進一步擴闊膠原蛋白的技術應用，長遠為股東帶來豐厚回報。

周亞仙女士
主席兼總裁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二零一五年國際經濟增長較預期緩慢，國內經濟亦面對持續的下行壓力。根據國家統計局統計，於年內，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比二零一四年增長6.9%。

受到宏觀經濟形勢的影響，二零一五年中國肉類消費下降。二零一五年全年豬牛羊禽肉產量8,454萬噸，比上年下降1.0%，其中豬肉產量5,487萬噸，下降3.3%。由於肉類消費市場疲軟，導致國內肉製品企業的低溫產品產量亦有不同程度的下降。

在緩慢增長的市場中，腸衣行業的競爭環境亦有所改變。一方面，歐洲、日本等國家貨幣匯率在二零一五年大部份

時間均處於較低的水平，國外腸衣製造商亦趁機擴充其中國市場，與本地生產商競爭。另一方面，面對競爭壓力，國內小型蛋白腸衣製造商低價銷售，亦令市場競爭加劇。

業務回顧

面對二零一五年全球經濟低迷、國內經濟下行、行業低速增長、低溫肉製品需求下降、膠原蛋白腸衣市場競爭日趨激烈、客戶需求變化大等的困難經營環境，本集團採取積極措施，盡量減低受到的影響，並藉此市場低迷的期間調整產品結構，實施產品多樣化。

除了於本年度透過促銷活動以清理庫齡較高及舊工藝產品外，本集團亦採取了一系列的應對措施，特別在降低成本、採取調季生產降低能耗、提升機械化水平節省勞動力、嚴謹監控客戶信貸等方面取得一定的成績，並成功使公司生產經營和資金狀況保持穩定。





同時，本集團基於腸衣市場的發展預測，認真分析研究及確認膠原蛋白具有廣泛的應用前景，並確定了今後五年至十年以膠原蛋白技術的應用為基礎，以大健康產業作為發展重點，穩步推進產業鏈項目建設，積極研究膠原蛋白技術在新領域的應用。於回顧年內，本集團成功落實多項具戰略價值的收購項目，為產品多樣化奠定良好基礎。

本集團在產品開發和技術應用上也取得進展。膠原蛋白食品等新產品正在進行產品測試，編製產品標準及進行市場營銷策劃工作，預期於二零一六年內實現銷售。此外，本集團透過南寧女友及廣西露仙娜生物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廣西露仙娜」）研發的膠原蛋白護膚新產品正在進行試產及市場營銷策劃等工作，也預期於二零一六年內實現銷售。

儘管本集團以正面的態度推動企業的發展，然而本年度的業績仍然較預期遜色。二零一五年收入約為人民幣1,054,600,000元，較去年下降24.8%。本公司擁有人應

佔盈利由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547,5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56,100,000元，下降約46.8%至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291,400,000元。若扣除行政開支中固定資產報廢損失、外匯兌換損失和技術分攤費用等開支的增加對本集團的淨利潤影響後，二零一五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比二零一四年減少約人民幣218,500,000元，下降約39.9%。每股盈利為人民幣8.87分。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3.2港仙。

業務多樣化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在產業鏈建設及實現業務多樣化上取得重大的進展，透過多個在膠原蛋白應用上的收購項目，開啟了膠原蛋白技術在醫藥、美容、食品及保健品等多方面的應用。

在醫藥方面，繼二零一五年年初完成廣西梧州三箭製藥有限公司（「三箭製藥」）的收購，本集團獲得藥品GMP認證具備生產藥品資格後，本集團於本年度下半年收購廣東勝馳之51%股權，取得生產醫療級膠原蛋白原料的技術。廣東勝馳的膠原蛋白傷口敷料正在進行臨床試驗，廣東勝馳亦正為體內止血棉申報臨床試驗，該公司亦已於二零一三年取得歐盟針對醫療器械的品質認證（ISO13485：2003）、及歐盟針對動物源的醫療器械的管制規範認證（ISO22442-1：2007、ISO22442-2：2007及ISO22442-3：2007），並取得



廣東省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頒發的二類、三類醫用衛生材料及敷料的生產許可證。此外，廣東勝馳亦具備醫療級膠原蛋白原料批量生產的能力，並可出口歐盟等國家。

由於膠原蛋白亦適用於化妝品行業，故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七月收購南寧女友之全部股權。這項收購使本集團獲得包括美容護膚與保健用品的生產和銷售的許可，並從而取得「女友」及「女友青春態」等七個註冊商標。

食品及保健品方面，本集團收購了從事生產專業保健產品的福格森(武漢)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格森武漢」)之15%股權。福格森武漢專業研發、生產及銷售面向孕婦、幼兒及有特別需要的人群的保健品及營養品。

產品組合

本集團主要從事食用膠原蛋白腸衣製造及銷售的業務，產品大部分用於生產西式香腸。香腸製造商革新並豐富其產品組合，持續需求不同尺寸及適應不同餡料的腸衣。

為配合國內肉類食品工業的新趨勢，本集團亦推出適應灌腸範圍更廣的新產品以迎合市場，現時新工藝產品已得到廣泛客戶使用，質量亦越趨穩定。同時，本集團亦作出莫大努力，改進內部管理、精簡生產流程及提高效率。

本集團於本年度完成多間企業的股權收購，並將透過新收購的企業，更充份運用本集團的膠原蛋白技術，將產品覆蓋範圍延伸大健康產業，以達致業務多元化。隨著有關策略逐步落實，於二零一五年年底，本集團的產品亦擴闊至醫療級膠原蛋白原料、護膚產品及保健品等。

原料供應

牛內層皮為生產膠原蛋白腸衣的主要原材料。過去數年牛內層皮的供應量維持穩定，預期於未來數年的供應量亦將保持穩定。本集團於本年度因應市場環境及運用大批採購的議價能力，成功降低原材料的採購價格，有效地控制生產成本，提高本集團產品未來的競爭力。

技術研發

本集團作為中國最大的膠原蛋白應用企業，致力於加強核心的膠原蛋白技術的開發，並以打造安全、可靠、標準化的大健康產業的原料基地為目標，實現膠原蛋白工業轉型升級及積極推動膠原蛋白在大健康產業方面的應用。在專業人員方面，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三月獲得醫學專家周斌兵博士加盟，擔任本公司的技術顧問。周博士是中組部第八批中央千人計劃和上海市第二批千人計劃引進專家，現任上海交通大學醫學院兒科轉化醫學研究所所長、上海交通大學醫學院轉化醫學協同創新中心首席科學家、美國新澤西醫科大學醫學院兼職教授。周博士回國前任輝瑞公司

高級總監，主管抗癌創新藥研發和機理研究。長期以來從事腫瘤耐藥機理研究和克服耐藥性新藥研發，取得了一系列科研理論及技術開發成果。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本集團通過收購廣東勝馳，獲得醫療用膠原蛋白專家蔡承致博士加盟，蔡承致博士是(台灣)國立中央大學化學工程之博士，長期研究生物醫學工程，擁有多項專利技術及論文，掌握醫療用膠原蛋白研發及深加工技術。

這些以上提及的專業人士的加盟，將大大提升本集團在開發膠原蛋白在藥品和醫療用品的應用實力。

在腸衣業務方面，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國家知識產權局授權有效的35項專利，另有21項專利權已獲有關當局接納申請待審批。

質量控制

本集團嚴格監控每個生產步驟，確保其產品達致最佳質量，並符合所有安全規定。

本集團旗下子公司梧州中冠具備對重金屬及微量元素、農殘藥殘、微生物、蛋白質在內的理化指標等200多項指標的檢測能力。梧州中冠已經於二零一四年取得食品檢驗機構資質認證和計量認證，並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份取得獨立第三方食品檢驗機構資質認定，可直接承接社會各類食品及相關產品檢測服務，出具官方認可的檢測報告。有關資

質認定將有助本集團發展成為膠原蛋白原料基地奠定堅實的基礎，推動本集團向高端食品、保健品、藥品等大健康產業的發展。

本集團的膠原蛋白腸衣的生產製造已通過ISO9001：2008質量管理體系及ISO22000：2005食品安全管理體系認證，取得QS食品生產許可證，並已取得美國食品藥物局(「食品藥物局」)註冊，使腸衣產品得以出口至美國。此外，本集團所有腸衣產品生產均已嚴格遵循中國(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標準(GB14967-94)、腸衣製造行業標準(SB/T10373-2012)以及經備案的企業標準(Q/WZSG0001S-2012)。所有認證令本集團成為值得其客戶信賴的產品供貨商。

客戶關係

本集團致力與業務夥伴發展互信互賴的長期合作關係，並已經建立起成熟的客戶網絡。本集團不僅與中國的企業合作，更與南美洲、東南亞及美國等多個海外市場領先的加工肉製品及香腸製造商保持緊密聯繫，建立廣泛脈絡。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為中國多家著名食品製造商提供優質腸衣產品，國內客戶數量保持穩定。

財務分析

收入

收入由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1,403,000,000元下跌約24.8%至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054,600,000元。收入下降主要由於中國食品行業以低速增長，國內肉製品企業的低溫產品產量亦有不同程度的下降，以致本集團整體銷量減少。此外，海外腸衣供應商因為歐洲及日本貨幣在本年度下跌而增加向中國市場銷售，以及本地小型蛋白腸衣製造商低價銷售，導致行業產品的整體價格以致本集團產品的平均價格下降。其他導致平均售價下降的因素亦包括本集團於本年度盡力清理庫齡較高及舊工藝產品，以及開展促銷活動有關。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從二零一四年約633,200,000元減少約7.0%至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588,700,000元，主要反映銷售量下跌以及本集團採取多項措施控制成本費用所致。從二零一五年五月份起各項成本費用控制達到了預期效果。原材料成本下降約12.2%至約人民幣233,400,000元，能源費用下降約11.7%至約人民幣138,400,000元，直接勞工成本稍為上升約3.1%至約人民幣112,100,000元。

毛利

毛利由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769,800,000元減少約39.5%至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465,900,000元。毛利率由54.9%下降至二零一五年的44.2%。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行業產品的整體價格下降導致本集團產品的平均售價下降。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38,400,000元上升約6.9%至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41,000,000元。其他收入及收益的變化主要來自銀行利息收入增加約人民幣6,000,000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17,700,000元下跌約34.3%至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1,700,000元。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的比率由二零一四年的1.3%下降至二零一五年的1.1%。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99,700,000元增加約40.8%至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40,400,000元。於本年度，應收賬撥備為約人民幣4,800,000元，比去年減少約人民幣4,800,000元。

然而，為提升生產力，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淘汰生產效率欠佳的生產線及設備，並將舊辦公樓拆除再重建，造成固定資產報廢損失約人民幣23,800,000元，比去年增加約人民幣21,400,000元，扣除企業所得稅後，相關增加的固定資產報廢損失對本集團的淨利潤影響為約人民幣18,200,000元。另一方面，因人民幣於本年度貶值，造成外匯兌換損失約人民幣12,000,000元，比去年增加約人民幣11,800,000元。最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八月通過收購廣東勝馳獲得的技術，該等無形資產將按五年分攤，由二零一五年九月至十二月期間，相關分攤費用約為人民幣14,900,000元，扣除廣東勝馳的少數股東權益後，相關分攤費用對本集團的淨利潤影響為約人民幣7,600,000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14,600,000元上升約21.1%至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7,700,000元。融資成本主要乃由兩筆銀行借貸合共港幣634,000,000元產生，該兩筆銀行借貸以三筆存款作抵押，詳細安排請閱「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中的「現金及銀行借貸」部份。以上安排統稱為「內存外貸」。融資成本的增加主要是由於對融資成本的政府資助減少約人民幣2,500,000元。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五年的所得稅開支為約人民幣51,600,000元，而二零一四年同期則為約人民幣128,700,000元。本公司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梧州神冠蛋白腸衣有限公司（「梧州神冠」）及梧州市神生膠原製品有限公司（「神生膠原」）因位處中國西部，並屬於政策鼓勵類行業，享有稅務優惠，梧州神冠及神生膠原的適用稅率為15%。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的實際稅率分別按除稅前盈利之19.0%及15.3%計算。二零一四年的實際稅率與適用稅率之間的差額主要由於梧州神冠向其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控股公司宣派股息而須繳納預扣稅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

鑒於上述原因並加回少數股東權益應佔損失約人民幣5,800,000元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由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547,5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56,100,000元，下降約46.8%至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291,400,000元。若扣除行政開支中，固定資產報廢損失、外匯兌換損失和技術分攤費用等開支的增加對本集團的淨利潤影響後，二零一五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比二零一四年減少約人民幣218,500,000元，下降約39.9%。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現金及銀行借貸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現金流量及其主要往來銀行提供之銀行借貸撥付其業務營運及資本開支所需。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連同已抵押存款約為人民幣565,500,000元，較二零一四年年底減少約人民幣380,100,000元。該等結餘中94.0%以人民幣元計值，而其餘6.0%則以港元及美元計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總額約為人民幣544,500,000元，比二零一四年底減少約人民幣238,600,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83,100,000元），全部為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當中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借貸總額約為人民幣222,000,000元，而以港幣計值的銀行借貸（「港幣銀行借貸」）為港幣385,000,000元（折合約人民幣322,500,000元）。港幣銀行借貸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息1厘計息，以及由一筆人民幣330,000,000元的人民幣定期存款作抵押。以上的港幣銀行借貸及相對的存款抵押安排，在銀行業內統稱為「內存外貸」。

本集團關注人民幣持續貶值的問題，於本年度內，已於到期日償還另外一筆以港元計值的銀行借貸，為港幣249,000,000元。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提早償付餘下港幣銀行借貸的一部分，為港幣336,400,000元，尚未償付港幣銀行借貸為港幣48,600,000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淨現金狀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連同已抵押存款減總銀行借貸）約為人民幣21,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務與權益比率為19.0%（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7%）。債務與權益比率乃按總銀行借貸除以總權益計算。

現金流量

於本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約人民幣327,400,000元，而投資活動淨額及融資活動則分別動用約人民幣180,800,000元及約人民幣437,700,000元。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主要與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收購對價以及與減少已抵押存款產生之現金流出有關，惟根據會計準則，該已抵押存款並非分類為現金流量表內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因此在現金流量表內定義為現金流出。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主要與償還銀行借貸及新增銀行借貸之合併效應有關，以及派付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和股份回購有關。

承受匯兌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來自經營之資產與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儘管本集團可能須承受外匯風險，惟董事會相信日後匯率波動不會對本集團之經營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納正式對沖政策。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的資本開支(不包括支付收購對價)為約人民幣82,000,000元主要用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為約人民幣121,500,000元，主要與改善及提升生產設備有關。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預算資本開支約人民幣170,000,000元，將用於改善營銷及質檢設施、改善及自動化腸衣業務的生產設施、以及擴充新併購企業的生產設施及相關土地。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質押銀行存款合共約人民幣354,700,000元，當中的約人民幣330,000,000元則作為合共約港幣385,000,000元之銀行借貸(相當於約人民幣322,500,000元)的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梧州神冠與執行董事兼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周亞仙女士之配偶，沙曙明先生(「沙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沙先生同意出售及梧州神冠同意購買三箭製藥之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810,000元。收購三箭製藥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之公佈。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本集團子公司神冠投資開發有限公司(「神冠投資開發」)與銀得福實業有限公司(「銀得福實業」)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神冠投資開發同意收購及銀得福實業同意出售廣東勝馳之51%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46,880,000元。收購廣東勝馳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之公佈。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梧州神冠(收購方)與南寧蔗源糖業有限公司(「南寧蔗源」)(出售方)就福格森武漢15%股權的收購以總代價人民幣31,100,000元訂立收購協議。有關福格森武漢收購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之公佈。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有約3,400名合同僱員。本年度內，計入損益表內的薪酬及員工福利支出總額約為人民幣145,600,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137,300,000元)。為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以確保業務運作暢順及配合本集團不斷擴展之需要，本集團參考市況以及個別員工資歷及經驗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

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計劃」)，部份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獲授購股權。推行計劃的目的是獎勵僱員及鼓勵彼等為提升本集團的價值及推動本集團長遠增長作出努力。

期後事項

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概無發生重要事項對本集團構成影響。

主要獎項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獲得多項榮譽。梧州神冠被中國肉類協會授予「肉類包裝物料生產最具價值品牌企業」，並榮獲廣西企業與企業家聯合會發佈的「2015廣西企業100強」、「2015廣西製造業50強」、「2015年廣西民營企業50強」等榮譽稱號。同時，在梧州市人民政府召開全市科技

表彰獎勵暨科技工作會議上，「薄型膠原蛋白腸衣研發項目」榮獲梧州市科學技術進步獎二等獎。此外，本公司亦榮獲《資本雜誌》頒發「資本中國傑出企業成績獎」。

前景及策略

十三五是中國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決勝階段。在二零一六年這個開局之年，中央要求牢固樹立和貫徹落實創新、協調、綠色、開放、共用的發展理念，適應經濟發展新常态，堅持改革開放，堅持穩中求進總基調，堅持穩增長、調結構、惠民生、防風險，保持經濟運行在合理區間，著力加強結構性改革，在適度擴大總需求的同時，去產能、去庫存、去槓桿、降成本，提高供給體系品質和效率，提高投資有效性，增強持續增長動力，推動中國社會生產力水平整體改善。

隨著經濟增長，中產階級比例逐步增長有利於中國向「消費型」經濟的成功轉型，由「吃得多」向「吃得好」轉換。在肉類消費中，豬肉消費市場正在從對數量的追求轉向對品質的追求；食品安全、產品多樣化、營養和食用便捷等方面越來越被消費者重視。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將進入一個轉型升級時期，本集團圍繞「去庫存，降成本，穩質量」的工作重點，加強集團化管理模式的建設，加強市場營銷體系的建設，加強膠原蛋白腸衣市場保持領先地位的建設，實施創新發展，為今後發展起好步、開好局。

在保持膠原蛋白腸衣領先地位建設方面，本集團將採取以下策略：

第一是清理庫存，本集團將對庫存產品進行全面檢視和分類，優化產品入庫、定位和出庫的管理，加大去庫存力度，根據市場變化及時調整去庫存策略，使產品庫存在一個合理的範圍，降低風險。

第二是降低成本，本集團將嚴格控制採購成本，嚴格控制生產過程中的浪費，嚴格控制機械配件的使用，以及嚴格實行精細化管理等「四個嚴格」的措施，確保達到控制生產成本的目的。

第三是提升和穩定產品質量，二零一六年是本集團的膠原蛋白腸衣全面提升和穩定產品質量的關鍵階段，因此，本集團將進一步鞏固生產適應市場及客戶需求的新產品，以完成二零一六年的經營目標。

在實施創新發展方面，本集團在保持膠原蛋白腸衣領先地位建設的同時，亦會以膠原蛋白技術為核心，以大健康產業為目標，實現產品多樣化的轉型升級：

1. 膠原蛋白食品－利用本集團掌握的膠原蛋白加工技術，開發並生產膠原蛋白粉和膠原蛋白食品；
2. 護膚品－利用廣西露仙娜及南寧女友開發並生產膠原蛋白護膚品；
3. 醫療用膠原蛋白－醫療用膠原蛋白是新興的生物科技產業，在歐美國家已被廣泛應用。目前本集團控股51%的廣東勝馳已具備醫療級膠原蛋白原料的生產能力及生產許可條件。本集團將加大市場營銷推廣的力度，擴大產品銷售，同時推進膠原蛋白傷口敷料、體內止血棉等產品的臨床試驗，儘快取得生產許可；和
4. 藥品－利用三箭製藥，擴大現有藥品的生產能力，達到一定的經營規模。

本集團將通過一年時間打好基礎，到二零一六年底本集團產品多樣化將有一個明顯的良好的開端。

面對經濟下行、行業競爭和各種金融風險，本集團相信上述的各項措施將繼續促進本集團的持續發展，推動膠原蛋白腸衣業務發展及進一步擴闊膠原蛋白的技術應用，長遠為股東帶來豐厚回報。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認同達致高度企業管治標準，以提高企業表現、透明度及責任乃具有價值並十分重要，因其能贏取股東及公眾的信任。董事會致力專注於內部監控、充足披露以及對所有股東的責任，以依循企業管治原則並採納穩健的企業管治守則以符合法律及商業水平。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守則條文。

除本企業管治報告「主席及行政總裁」一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詳情概述如下。

董事會

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周亞仙女士(主席兼總裁)

施貴成先生

茹希全先生

莫運喜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子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容國先生

孟勤國先生

楊小虎先生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監督本集團業務、策略決定及表現。董事會授權管理層監管本集團管理及行政的職權及職責。此外，董事會亦授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履行多項職責。全體董事會成員均可個別獨立聯繫本公司管理層，以履行彼等的職責，亦可於適當情況及合理要求下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所有董事亦可與公司秘書接洽，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及一切適用規則和規例已獲遵循。舉行董事會會議旨在鼓勵董事於會議上公開討論、坦誠辯論及積極參與。本公司向董事會提供所需資料及解釋，使董事就呈列於董事會的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知情評估。董事查詢可以得到全面及迅速回應。會議議程所隨附相關董事會／委員會文件會於董事會會議召開前發出合理通知的情況下分發予董事／委員會成員。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均載有董事會於會上所考慮事項及所達致決策的詳盡記錄，包括任何董事提出任何事項或發表的反對意見，概由公司秘書存檔，並可供董事查閱。

有關董事學歷及專業資格以及其他委任職務的主要資料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於本年度，董事會維持高度獨立，董事會成員三分一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均運用其獨立判斷。於披露董事姓名時，會於所有企業通訊中明確列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會議及出席率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1條，董事會須定期舉行會議，每年須召開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本年度，董事會曾召開12次會議，個別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出席率如下：

	出席率／舉行會議次數
周亞仙女士(主席兼總裁)	10/12
施貴成先生	10/12
茹希全先生	10/12
莫運喜先生	10/12
劉子強先生	10/12
徐容國先生	11/12
孟勤國先生	11/12
楊小虎先生	11/1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指引，故均獨立於本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周亞仙女士擔任本公司主席(「主席」)兼總裁，亦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運作。本公司並無委任行政總裁，而本集團的日常運作則委託其他執行董事、管理層及各個部門主管負責。董事會將定期召開會議，以考慮影響本集團營運的重大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對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間的權力及權責均衡構成損害。各執行董事及負責不同職能的高級管理層的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相輔相成。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鞏固連貫的領導，讓本集團有效營運。

本公司知悉遵守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的重要性，並將繼續考慮另行委任行政總裁的可行性。倘行政總裁已獲委任，本公司將適時作出公佈。

主席率先確保董事會以本公司最佳利益行事，與股東保持有效溝通，且其觀點可傳達至整個董事會。主席至少每年一次在執行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董事委任、重選及罷免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設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已不時物色合資格人選成為董事會成員並向董事會作出提薦建議。甄選作為董事人選的主要考慮條件為彼等的性格、資格以及經驗對本集團業務而言是否屬合適。

除莫運喜先生外，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三日起為期三年，並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執行董事莫運喜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六日起為期三年，並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三日起為期兩年，並可由任何一方發出至少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第84條，於每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最少須有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倘其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輪值退任，惟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

周亞仙女士、施貴成先生、茹希全先生、莫運喜先生及劉子強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董事職位，並合資格且願意重選連任。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針，其概述如下：

本公司認同並樂意接納多元化董事會帶來的裨益，藉以改善其運作質素。提名委員會將確保在切合本公司業務及目標所需的技能、經驗及不同觀點方面取得平衡。所有董事會成員委任將基於精英制度，並按遴選準則考慮候選人，有關遴選準則以多項多元化觀點為依據，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最終決定將取決於經篩選候選人的才能及其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本公司亦已就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採納標準守則。

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概不知悉高級管理層曾違反標準守則的事宜。

企業管治職責

董事會負責履行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企業管治職責。本年度內，董事會已檢討及討論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並對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的有效性感到滿意。

就任與專業發展

所有新委任董事均於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全面及正式培訓，以確保對本集團業務及發展有充分理解，而彼等亦完全明白彼等根據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適用法律規定及其他監管規定以及本公司業務及管治政策的職責。

董事持續獲提供監管發展、業務及市況變動以及本集團策略發展的最新資料，以便彼等履行職責。

本公司致力安排並資助所有董事就彼等持續專業發展參與合適培訓。各董事不時獲簡報及最新資訊，以確保其充分明白其於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以及本集團管治政策的責任。全體董事亦深明持續專業發展的重要性，並矢志參與任何合適培訓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所有董事(包括周亞仙女士、施貴成先生、茹希全先生、莫運喜先生、劉子強先生、徐容國先生、孟勤國先生及楊小虎先生)均已參加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知識技能，並已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本年度的培訓記錄。

資料提供及查閱

就定期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而言，並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就所有其他會議而言，本公司會將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及時送交全體董事，並須在舉行董事會會議的擬定日期至少三天前送出。

所有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會議記錄及相關資料。

審核委員會

為遵守守則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務為根據適用標準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程序的有效性、制定並實施聘用外聘核數師的政策以提供非審核服務以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的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報告以及載於該等報告當中的重大財務報告判斷的誠信程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容國先生、孟勤國先生及楊小虎先生組成。徐容國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彼具備專業會計資格及相關會計經驗。審核委員會須每年舉行最少兩次會議。

根據守則規定，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內部監控。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末期業績於提交董事會審批前，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年報，確認其屬完整、準確及符合上市規則。董事與審核委員會之間就甄選及委任外聘核數師並無意見分歧。

本期間內，審核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率詳情如下：

	出席率／舉行會議次數
徐容國先生(主席)	3/3
孟勤國先生	3/3
楊小虎先生	3/3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所產生的費用載列如下。

服務類型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非審核服務	835
審核服務	2,187
	<hr/>
	3,022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按照董事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服務年期、技能、知識及經驗)，物色合資格人選成為董事會成員，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達致實施有關政策目標的進度。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概要載於本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一節。提名委員會由執行董事周亞仙女士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孟勤國先生及楊小虎先生組成。周亞仙女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須每年舉行最少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檢討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達致實施有關政策目標的進度以及其他相關事宜。

根據守則規定，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本期間內，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率詳情如下：

	出席率／舉行會議次數
周亞仙女士(主席)	1/1
孟勤國先生	1/1
楊小虎先生	1/1

於會上，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及本公司其他相關事宜。

薪酬委員會

為遵守守則的守則條文，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諮詢董事會主席彼等就有關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向董事會提出有關本公司薪酬政策以及架構的建議，並向董事會提出有關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的建議。薪酬委員會由執行董事周亞仙女士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孟勤國先生及楊小虎先生組成。孟勤國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須每年舉行最少一次會議，以討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相關事宜。概無董事獲准參與釐定本身薪酬的決策。

根據守則規定，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本年度內，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率詳情如下：

	出席率／舉行會議次數
孟勤國先生(主席)	1/1
周亞仙女士	1/1
楊小虎先生	1/1

於會上，薪酬委員會已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以及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度的薪酬待遇及董事的表現，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付及應計約人民幣2,684,000元、人民幣1,069,000元、人民幣1,069,000元、人民幣1,069,000元、人民幣64,000元、人民幣177,000元、人民幣177,000元及人民幣177,000元分別支付予周亞仙女士、施貴成先生、茹希全先生、莫運喜先生、劉子強先生、徐容國先生、孟勤國先生及楊小虎先生作為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乃按市況等多項因素及各董事所承擔責任釐定。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放棄彼等薪酬的安排。

本集團於本年度支付高級管理層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3

董事及核數師對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全體董事均知悉彼等須承擔編製本年度賬目及財務報表的責任。本公司核數師知悉彼等須就本年度財務報表承擔核數師報告的申報責任。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可能導致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受重大質疑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故董事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納持續經營會計方法。

財務總監

本公司的財務總監(「財務總監」)負責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並確保財務報表真實反映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以及遵守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上市規則及其他有關法律及法規。財務總監定期直接向審核委員會主席匯報，並與外聘核數師作出協調。此外，財務總監將檢討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監控措施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意見。

公司秘書

吳旭陽先生由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直接向董事會匯報。所有董事均可隨時與公司秘書接洽，而公司秘書的責任為確保董事會會議妥為舉行，並符合有關法律及法規。公司秘書亦負責就有關董事於證券權益披露、須予公佈交易的披露規定、關連交易以及內幕資料的責任提供意見。

公司秘書須於適當時間就嚴格遵守法律、規定及章程細則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作為本公司與聯交所的主要溝通渠道，公司秘書協助董事會執行並加強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守則，從而為股東帶來最佳長遠價值。此外，公司秘書亦於適當時間就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法律、監管以及其他持續責任向董事提供相關最新資料以及持續專業發展。公司秘書亦負責促進及管理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公司秘書已遵守有關專業培訓規定的上市規則第3.29條。

內部監控

董事會須就維持本公司穩健有效的內部監控承擔整體責任，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公司資產。本公司將繼續定期審閱其內部監控職能。

本年度，本集團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範圍涉及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並已提出改善建議。有關建議已獲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審閱。董事會已採納有關建議，以提升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非常著重其與投資者的關係及溝通。本公司具備多個溝通渠道，例如與傳媒、分析師及基金經理的研討會。指定高級管理層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師定期進行對話，從而讓彼等能緊貼本集團的最新發展。此外，本集團的網站呈列本集團業務發展的最新資料及狀況。

股東大會

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八日舉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率如下：

	出席率／舉行會議次數
周亞仙女士(主席兼總裁)	1/1
施貴成先生	1/1
茹希全先生	1/1
莫運喜先生	1/1
劉子強先生	1/1
徐容國先生	1/1
孟勤國先生	1/1
楊小虎先生	1/1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亦已出席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及高級管理層認同彼等有責任與其股東保持持續對話，特別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他股東大會與股東溝通，並鼓勵股東參與其中。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

本公司將繼續維持公開及有效的投資者溝通政策，並在遵守相關監管規定的情況下適時向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的最新相關資料。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亦認同有責任保障本公司股東的權益。本公司透過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向股東匯報其財務及經營表現。本公司的股東亦可透過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公告、通函、新聞稿以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henguan.com.cn>)適時獲得本集團的資料。

股東向董事會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隨時將其查詢或關注的問題以書面形式透過以下地址發送至本公司的香港辦事處以提呈董事會：

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255-257號

信和廣場2902室

收件人：吳旭陽先生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根據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一位或以上於提請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賦有權利在股東大會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要求可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任何事項。倘有關提請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則提請要求的人士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

根據章程細則第85條，除非書面通知表明建議提名相關人士參選董事的意向，且該人士書面通知表明願意參選，否則除退任董事外，概無人士有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上述通知須呈交總辦事處或註冊辦事處，不得早於寄發指定舉行選舉的股東大會通告翌日及遲於該股東大會日期前7日呈交，而呈交有關通知予本公司的最短期限將為最少7日。

本公司股東提名人士參選董事的程序已於本公司的網站刊登。有關於股東大會提呈議案的程序，股東亦可透過以上「股東向董事會查詢的程序」一節所述詳情聯絡本公司。

組織章程文件

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於年內概無重大變動。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周亞仙女士
董事會主席兼
本公司總裁



56歲，周女士為本集團創辦人，並為本公司所有附屬公司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技術及業務管理。周女士於膠原蛋白腸衣業擁有近36年經驗。於創辦本集團前，彼曾於一九七九年至一九八九年期間於梧州市食品總公司肉類製品廠參與試製膠原蛋白腸衣，並於一九八九年獲梧州市蛋白腸衣廠（「梧州市蛋白廠」）聘請，主要負責技術開發。彼於一九九二年及一九九七年分別獲委任為梧州市蛋白廠的廠長及廣西梧州中恒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周女士自二零零四年起一直擔任梧州神冠蛋白腸衣有限公司（「梧州神冠」）董事會主席兼總經理。

周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修畢中共中央黨校舉辦的經濟管理專業。彼於二零零三年二月至二零零八年二月期間為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並為生物技術高級工程師。彼為四項膠原蛋白腸衣生產方法及設施國家專利的發明者之一，並自二零零八年起獲國務院授予特殊津貼。周女士於一九九五年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科學技術委員會

頒發國家科學技術進步三等獎；於二零零六年獲梧州市政府選為「廣西優秀專家」；於二零零七年獲中國肉類協會選為「中國肉類行業影響力人物」；於二零零八年獲廣西企業聯合會及廣西企業家協會聯合選為「2007年度廣西優秀企業家」；於二零零八年獲中國女企業家協會選為「中國傑出創業女性」；於二零零九年獲頒發「冰山杯—中國肉類產業科技創新人物」；於二零一二年獲中國肉類協會選為「中國肉類產業科技領軍人物」及於二零一三年獲中國肉類協會選為「中國肉類食品行業影響力企業家」。彼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董事，其後調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周女士亦為神冠生物科技投資有限公司（「香港神冠」）、冠盛有限公司（「冠盛」）、仙盛有限公司（「仙盛」）及富通有限公司（「富通」）的董事，該等公司均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



施貴成先生

副總裁兼執行董事

52歲，施先生的官方中文姓名為施貴成，過往曾使用另一中文姓名施桂成。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機器及設備管理。彼為一名機械工程師，於膠原蛋白腸衣業擁有近23年經驗。施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七月畢業於廣西廣播電視大學，獲頒機械製造專業資格畢業證書。施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梧州市蛋白廠任職技術主管。彼於二零零一年獲委任為梧州市蛋白廠副廠長，並自二零零四年起擔任梧州神冠副總經理，負責機器及設備管理、生產安全及環保。彼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



茹希全先生

副總裁兼執行董事

53歲，茹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會計、庫務及財務規劃事宜。彼於膠原蛋白腸衣業擁有近25年經驗。茹先生於一九八九年七月畢業於廣西廣播電視大學，並獲頒財務會計專業資格畢業證書。彼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獲梧州市財政局頒授會計專業證書，並於二零零二年修畢由中共中央黨校舉辦的經濟管理專業課程。茹先生為一名會計師，於一九九零年加入梧州市蛋白廠任職財務及會計部主管。彼自二零零四年起擔任梧州神冠總會計師，負責有關會計及財務事宜。彼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



莫運喜先生

副總裁兼執行董事

47歲，莫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產品及技術開發。彼長期從事產品開發，於膠原蛋白腸衣業累積近23年經驗。莫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七月畢業於天津商學院，主修食品工程。莫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梧州市蛋白廠，並自二零零四年起一直擔任梧州神冠的副總經理。莫先生為食品工程高級工程師。彼於二零零八年分別獲梧州市政府及廣西省人民政府頒發「梧州市科學技術進步一等獎」及「廣西新產品優秀成果一等獎」。彼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六日獲委任為董事。

非執行董事

劉子強先生

50歲，劉子強為劉先生的非官方中文姓名。彼主要負責本集團出口業務。劉先生於膠原蛋白腸衣業擁有近23年經驗。於創辦本集團前，彼於一九九三年透過LJK Frozen SDN. BHD.（「LJK」）（前稱優良工藝公司）於馬來西亞轉售食用膠原蛋白腸衣產品，展開與梧州市蛋白廠的業務關係，並於梧州神冠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收購梧州市蛋白廠全部產權後維持與梧州神冠的關係。劉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自二零零四年起擔任梧州神冠的董事。由於劉先生居於馬來西亞，彼並無參與本集團日常運作，惟彼一直參與並將繼續參與制定策略及本集團業務運作的決策過程。彼亦為滿盈顧問有限公司及合展有限公司的董事，兩者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彼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劉先生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的富通的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容國先生

47歲，徐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八月獲澳洲Curt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頒發商業（會計）學士學位，後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獲香港理工大學頒發公司管治碩士學位。徐先生於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近22年經驗。彼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於香港一家國際會計師行擔任高級職位，並曾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擔任星美文化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勤十緣媒體服務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香港股份代號：02366）的財務總裁。徐先生自二零零四年起擔任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香港股份代號：03336）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徐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成為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徐先生亦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二零一二年九月及二零一三年二月起分別擔任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股份代號：01308）、361度國際有限公司（香港股份代號：01361）及卡賓服飾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03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的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徐先生為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彼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

孟勤國先生

58歲，孟先生分別於一九八五年七月及二零零一年七月獲武漢大學頒發法律碩士及博士學位。他曾出任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高級訪問學者、中國教育部高等學校法學學科教學指導委員會委員、中國法學會理事、中國法學會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研究會副會長、中國法學會民法學會常務理事以及廣西法學會副會長。孟先生現時為武漢大學民法及商業法法學博士研究生的導師，並獲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

孟先生曾為國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獨立董事，直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並自二零一五年一月起獲委任為特別法律顧問。彼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

楊小虎先生

41歲，楊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七月畢業於北京大學，主修經濟及副修法律。楊先生於金融業累積近17年經驗。彼於一九九八年加入光大證券有限公司，專注於投資銀行事業，現時為光大證券有限公司深圳第二分行投資銀行部總經理。彼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

高級管理層

蔡月卿女士

副總裁

60歲，蔡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生產管理。彼於膠原蛋白腸衣業擁有近23年經驗。蔡女士於一九九八年一月畢業於廣西大學梧州分校，並獲頒質量管理專業資格證書。蔡女士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梧州市蛋白廠任職質量監控辦公室主管。彼於一九九四年獲委任為梧州市蛋白廠副廠長，並自二零零四年起擔任梧州神冠的副總經理，負責生產管理及質量控制。彼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退任。彼於退任後繼續擔任本公司副總裁。



溫錦培先生

副總裁

54歲，溫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人力資源、物流及項目招標、市場及發展規劃。溫先生於一九八二年七月畢業於廣東海洋大學，獲頒工學學士學位，另於一九九六年獲授工程技術高級工程師稱號，彼負責計劃監管、經濟管理、國有資產及集體資產管理以及科技管理等工作。溫先生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曾任梧州市計劃委員會副主任、梧州市城鎮集體工業聯社副主任、梧州市醫藥化學工業局副局長、梧州市經濟貿易委員會副主任、梧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副主任以及梧州市科學技術局副局長。彼自二零一零年十月起一直擔任梧州神冠副總裁。



吳旭陽先生

財務總監

42歲，吳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加入本公司，負責監管財務報告、企業融資及投資者關係。吳先生因曾分別於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九年及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二年在國際執業會計師行任職以及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七年在華潤創業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香港股份代號：00291)任職，於核數及財務管理方面累積近20年經驗。吳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十一月獲香港大學頒授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財務分析師(CFA)資格持有人。吳先生亦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董事會報告及本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本年度內，本集團已收購並擴展至製造及銷售藥品、護膚品及保健用品以及生物活性膠原蛋白產品。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於本年度業務活動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以及本集團未來可能的業務發展指示載於本年報第8至16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該等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績及業務營運受多項因素的影響，其中若干屬行業固有，若干則來自外界。主要風險概述如下。

本集團業務有賴穩定及足夠的原材料供應，而原材料受價格波動及其他風險影響

本集團的產量及生產成本均視乎其能否按可接受價格採購，以及維持穩定及足夠原材料(如牛二層皮及包裝物料)供應而定。倘本集團無法取得本集團所需數量及質量的原材料，本集團的產量或生產質素及收入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可能面對國際競爭對手或來自其他食用膠原蛋白腸衣產品的代替品的競爭，因而可能影響本集團盈利

海外競爭對手或會採取若干手段，如於中國設立生產線或將其產品降價，藉此打入中國市場。此舉可能導致本集團之價格及利潤率面對下調壓力。

本集團亦面對來自例如天然腸衣等其他食用膠原蛋白腸衣產品的代替品的競爭。倘客戶偏向選用任何食用膠原蛋白腸衣產品代替品而非本集團產品，則本集團業務及盈利能力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本集團產品的中國國內需求發生任何重大變動可能對本集團的業績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銷售額佔本集團大部分總收益。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很大程度上取決於中國的經濟、政治、社會及法律發展情況以及本集團產品的中國國內需求變動。概不保證中國發生的任何變動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環境政策、表現及遵守法律與法規

本集團致力打造環保型企業，力圖透過循環節能確保將其業務營運對環境的影響降至最低。

本集團及其業務須遵守多項法律的規定。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的法律及法規包括(其中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實施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標準化法》、《食品生產加工企業質量安全監督管理實施細則(試行)》、《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計量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品生產授權管理條例》。本集團致力於業務營運中遵守法律規定，並已制定內部規則及工作程序以確保本集團在重大方面的營運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主要關係

董事認為，人力資源對本集團長期業務成功及發展而言至關重要。本集團確保僱員的薪酬符合市場水平，並向僱員提供在職培訓及發展。董事亦深明客戶及供應商乃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關鍵。本集團致力於與其供應商及客戶建立緊密而關懷的關係，並透過多種渠道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持續溝通以獲取反饋和建議。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盈利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第47至113頁的財務報表。

董事建議就本年度在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向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2港仙。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預期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或前後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

為確定股東合資格出席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止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遞交過戶文件以辦理登記的最遲時間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為確定能收取末期股息(如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止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記錄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星期五)。遞交過戶文件以辦理登記的最遲時間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於上述暫停辦理期間不得進行股份轉讓。為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如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上述指定日期及時間內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登記。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業績與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載於第114頁，乃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本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一部分。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法定或已發行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除本董事會報告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外，有關本公司購股權於本年度概無任何變動。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開曼群島的法例均無任何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買其若干股份，但若干該等股份其後獲本公司註銷。於本年度該等股份購回詳情的概要如下：

月份	已購回 股份數目	已註銷 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所付代價 總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五年三月	2,000,000	2,000,000	2.20	2.15	4,383,000
二零一五年八月	6,000,000	6,000,000	1.16	1.07	6,727,000
二零一五年九月	16,000,000	16,000,000	1.11	0.98	16,761,000
二零一五年十月	1,000,000	1,000,000	1.07	1.02	1,050,000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附註)	2,000,000	2,000,000	1.17	1.15	2,344,00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附註)	5,000,000	5,000,000	1.03	0.97	5,015,000
	32,000,000	32,000,000			36,280,000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及十二月購回的7,000,000股股份其後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註銷。

董事根據於二零一五年舉行的上屆股東週年大會自股東獲授的授權於本年度購回本公司股份，旨在透過提升本集團的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使股東整體獲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可分派儲備

於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為人民幣291,390,000元。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及保留盈利。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可動用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以向本公司股東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惟於緊隨建議分派或派付股息當日後，本公司須有能力支付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可供分派儲備合共約人民幣634,598,000元，當中約人民幣87,151,000元獲建議用作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乃根據適用於開曼群島的法定條文計算。

慈善捐款

本年度內，本集團的慈善捐款總數為人民幣3,511,910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年度內，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年內總銷售額約51.5%，而其中向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則佔32.6%。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購買額佔本年度總購買額約40.8%，而其中最大供應商的購買額佔約13.2%。

梧州駿業商標印刷有限公司(「梧州駿業印刷」)為本集團於本年度之五大供應商之一。截至本報告日期，梧州駿業印刷之註冊資本由執行董事兼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周亞仙女士(「周女士」)之配偶沙曙明先生(「沙先生」)及沙先生與周女士的兒子沙俊奇先生分別擁有99.2%及0.8%。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薪酬政策

設立薪酬委員會旨在根據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作比較的市場慣例，檢討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本集團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架構。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獎勵，有關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段。

董事

於本年度及於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周亞仙女士(主席兼總裁)

施貴成先生

茹希全先生

莫運喜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子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容國先生
孟勤國先生
楊小虎先生

根據章程細則第84條，於每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須有三分之一董事(或，倘其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輪值退任，惟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年期分別為三年及兩年。

本公司已接獲徐容國先生、孟勤國先生及楊小虎先生發出的年度獨立身分確認書，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仍認為彼等屬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27至第30頁。

董事服務合約

除莫運喜先生外，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三日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執行董事莫運喜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六日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三日起為期兩年，可由任何一方發出至少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除上述者外，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不得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由董事會經參考董事職責、職務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後釐定。

董事的交易、安排或合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7及本報告「關連交易」一節披露者外，本年度內董事與董事的關連實體概無於任何由本公司控股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本、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姓名	身分／性質	所持／擁有 權益之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周亞仙女士(「周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2,165,980,000 (L)	66.27%
	實益擁有人	200,000 (L)	0.01%
劉子強先生(「劉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78,936,000 (L)	2.42%
施貴成先生(「施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0,000 (L)	0.02%
茹希全先生(「茹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0,000 (L)	0.02%
莫運喜先生(「莫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0,000 (L)	0.02%

2.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分／性質	所持／擁有 權益之 股份數目	於相聯法團的 概約權益 百分比
周女士	富通有限公司(「富通」)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65,454	65.45%
劉先生	富通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20,835	20.84%

附註：

1. 「L」為於股份的好倉。
2. 周女士持有神冠生物科技投資有限公司(「香港神冠」)全部權益，而香港神冠持有冠盛有限公司(「冠盛」)全部權益，而冠盛持有富通約65.45%權益。香港神冠亦持有仙盛有限公司(「仙盛」)全部權益。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周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富通及仙盛實益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周女士分別為香港神冠、冠盛、仙盛及富通的董事。
3. 劉先生持有Wealthy Safe Management Limited(「Wealthy Safe」)(持有78,936,000股股份)全部權益。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劉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Wealthy Safe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劉先生持有亮置有限公司全部權益，而亮置有限公司持有富通約20.84%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文所述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悉，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分／性質	所持／擁有 權益的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富通	實益擁有人	1,914,240,000 (L)	58.57%
仙盛	實益擁有人	248,040,000 (L)	7.59%
冠盛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1,914,240,000 (L)	58.57%
香港神冠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2,162,280,000 (L)	66.16%
	實益擁有人	3,700,000 (L)	0.11%
沙曙明先生(「沙先生」)	配偶權益(附註4)	2,166,180,000 (L)	66.28%

附註：

1. 「L」為於股份的好倉。
2. 冠盛持有富通約65.45%權益。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冠盛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富通實益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香港神冠持有冠盛全部權益，而冠盛持有富通約65.45%權益。香港神冠亦持有仙盛全部權益。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香港神冠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富通及仙盛實益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周女士持有香港神冠全部權益，香港神冠持有冠盛全部權益，而冠盛持有富通約65.45%權益。香港神冠亦持有仙盛全部權益。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周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富通及仙盛實益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周女士實益擁有200,000股股份。沙先生為周女士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沙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周女士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文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梧州神冠蛋白腸衣有限公司（「梧州神冠」）與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周女士的配偶，沙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沙先生同意出售及梧州神冠同意購買廣西梧州三箭製藥有限公司（「三箭製藥」）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810,000元（「收購事項」）。於收購事項完成後，三箭製藥已成為梧州神冠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收購事項後，廣西梧州神農藥業有限公司（「神農藥業」）已成為周女士與本集團競爭的業務，該公司是由周女士擁有72%權益的合資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藥品。

誠如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所述，根據周女士以本公司為受益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倘出現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的業務機會，周女士或其任何聯繫人士須向本公司提供優先選擇權以接納有關業務機會。

故此，根據不競爭契據，周女士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向本公司發出有關事宜的書面通知及向本公司提供優先選擇權，可以代價人民幣17,000,000元收購神農藥業的72%股權（「優先選擇權」），並詢問本公司就是否將行使其優先選擇權以收購前述神農藥業72%股權所作的決定。

董事（不包括周女士，彼已放棄投票）認為，本公司行使優先選擇權並不適宜，亦不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有關收購事項及不行使優先選擇權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的公佈。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其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以及主要股東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已成立一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委員會(「委員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獲授權每年審閱周女士、劉先生及韋誠先生分別所簽立日期均為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的三份不競爭契約所作出的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周女士、劉先生及韋誠先生確認(a)彼等已按委員會不時的要求，提供執行不競爭承諾的一切所需資料；及(b)由彼等不競爭承諾生效日期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彼等已遵守不競爭承諾。於同期間，委員會並不知悉任何違反周女士、劉先生及韋誠先生所作不競爭承諾的事宜。

購股權計劃

為吸引及留聘合資格人士、向彼等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據此，董事會獲授權全權酌情根據計劃條款，向(其中包括)本集團全職或兼職僱員、董事、顧問及諮詢顧問，或本集團任何主要股東、分銷商、分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計劃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成為無條件，並由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起計，一直有效十年，惟可根據計劃所載的條款提前終止。

授出購股權的建議須於發出有關建議日期(包括當日)起計七日內接納。購股權承授人於接納授出購股權建議時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就根據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股份認購價，將全權由董事會釐定並通知參與者，但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面值，惟就計算認購價而言，倘本公司於聯交所的上市期間少於五個交易日，發行價將當作本公司股份上市日期(「上市日期」)前期間任何交易日的收市價。

本公司有權發行購股權，惟行使計劃項下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時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本公司可於任何時間更新有關上限，惟須得到股東批准並遵守上市規則刊發通函後，方可作實，而行使根據本公司所有購股權計劃授予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及有待行使的購股權時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的30%。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計劃可供發行證券的總數為314,52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65%。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至授出日期，於行使計劃項下授予任何承授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購股權可能於董事會釐定期間內任何時間根據計劃條款行使，有關期間由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過十年，並視乎有關提早終止條文而定。

下表披露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於年內的變動：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歸屬期*	行使期終結	購股權的 經調整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於購股權 授出日期的 經調整股價** 每股港元
	於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 失效/沒收					
施先生	400,000	-	-	(400,000)	-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2.165	2.165
	400,000	-	-	(400,000)	-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2.165	2.165
	400,000	-	-	(400,000)	-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2.165	2.165
	1,200,000	-	-	(1,200,000)	-				
茹先生	400,000	-	-	(400,000)	-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2.165	2.165
	400,000	-	-	(400,000)	-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2.165	2.165
	400,000	-	-	(400,000)	-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2.165	2.165
	1,200,000	-	-	(1,200,000)	-				
莫先生	400,000	-	-	(400,000)	-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2.165	2.165
	400,000	-	-	(400,000)	-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2.165	2.165
	400,000	-	-	(400,000)	-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2.165	2.165
	1,200,000	-	-	(1,200,000)	-				
	3,600,000	-	-	(3,600,000)	-				
其他僱員									
合計	280,000	-	(280,000)	-	-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2.165	2.165
	400,000	-	(400,000)	-	-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2.165	2.165
	1,200,000	-	(400,000)	(800,000)	-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2.165	2.165
	1,200,000	-	(280,000)	(920,000)	-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2.165	2.165
	1,200,000	-	-	(1,200,000)	-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2.165	2.165
	4,280,000	-	(1,360,000)	(2,920,000)	-				
	7,880,000	-	(1,360,000)	(6,520,000)	-				

本年度內尚未行使購股權列表的附註：

* 購股權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為止。該等購股權將僅於相關歸屬期到期時歸屬。

** 購股權行使價於本公司進行供股或紅股發行或其股本出現其他類似變動的情況下可予調整。上述所示價格已作調整以反映二零一一年紅股發行。

***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所披露的本公司經調整股價乃於上市日期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作出調整以反映二零一一年度的紅股發行。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的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作出任何安排，致令董事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獲得有關權利。

該計劃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9披露。

重大合約

除本報告「關連交易」一節披露者外，概無由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所訂立有關本集團業務，且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於本年度內或本年度年結日依然存續。

關連交易

本年度內，本集團訂立以下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若干詳情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披露。

持續關連交易

本年度內，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條獲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外，本集團曾進行或訂立以下持續關連交易：

(i) 與梧州駿業商標印刷有限公司的交易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梧州駿業商標印刷有限公司(「梧州駿業印刷」)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梧州駿業印刷同意向本公司(或其任何一間或多間附屬公司)供應包裝物料，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本集團於本年度根據上述協議向梧州駿業印刷作出的採購額為人民幣19,224,000元，而上述協議就本年度所訂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5,696,000元。

梧州駿業印刷由周亞仙女士(「周女士」)的配偶沙曙明先生(「沙先生」)及沙先生與周女士的兒子沙俊奇先生分別擁有99.2%及0.8%權益。周女士為董事兼本公司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梧州駿業印刷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ii) 與梧州市中柏包裝有限公司的交易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梧州市中柏包裝有限公司(「梧州中柏包裝」)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梧州中柏包裝同意向本公司(或其任何一間或多間附屬公司)供應包裝物料，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本集團於本年度根據上述協議向梧州中柏包裝作出的採購額為人民幣4,353,000元，而上述協議就本年度所訂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8,181,000元。

梧州中柏包裝分別由周女士的配偶沙先生及沙先生與周女士的兒子沙俊奇先生擁有86.67%及13.33%權益。周女士為董事兼本公司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梧州駿業印刷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iii) 與LJK Frozen SDN. BHD及優良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的交易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LJK Frozen SDN. BHD(「LJK」)及優良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優良」)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或其任何一間或多間附屬公司)同意向LJK及優良供應膠原蛋白腸衣產品，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本集團於本年度根據上述協議向LJK及Exceltech作出的銷售額為人民幣2,356,000元，而上述協議就本年度所訂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0,000,000元。

LJK由董事劉子強先生(「劉先生」)擁有80%權益，而優良由劉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LJK及優良各自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iv) 與廣西志冠實業開發有限公司的交易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本公司與廣西志冠實業開發有限公司(「廣西志冠」)訂立長期框架協議，據此廣西志冠同意向本公司(或其任何一間或多間附屬公司)供應牛內層皮，期限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於本年度根據上述協議向廣西志冠作出的採購額為人民幣6,942,000元，而上述協議就本年度所訂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0,000,000元。

周女士連同其聯繫人士以及茹希全先生、莫運喜先生及施貴成先生(各自為執行董事)於廣西志冠擁有多於30%股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廣西志冠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有關上文(i)、(ii)及(iii)所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刊發的公佈。有關上文(iv)所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刊發的公佈。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此等持續關連交易乃(i)於本集團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就本集團而言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自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進行；及(iii)按規管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訂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聘，根據香港保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並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的保證委聘，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應用指引第740號核數師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就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的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條獲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除外)。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發出不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列其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有關上文所披露本集團所進行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條獲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除外)的發現及結論。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該核數師函件。

關連交易

(i) 收購廣西梧州三箭製藥有限公司全部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梧州神冠蛋白腸衣有限公司與周女士的配偶沙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沙先生同意出售及梧州神冠同意購買廣西梧州三箭製藥有限公司（「三箭製藥」）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810,000元（「三箭收購事項」）。

三箭製藥由沙先生全資擁有。沙先生為周女士（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之一）的配偶，故沙先生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三箭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有關三箭收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的公佈。

(ii) 收購福格森（武漢）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5%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梧州神冠（作為買方）與南寧蔗源糖業有限公司（「南寧蔗源」，作為賣方）訂立收購協議（「收購協議」），以收購福格森（武漢）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格森武漢」）的15%股權，梧州神冠應付予南寧蔗源的現金代價總額為人民幣31.1百萬元（「福格森收購事項」）。

福格森武漢為一間於二零零二年在中國武漢經濟技術開發區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專營孕婦、幼兒及有特別需要人士的專業保健產品、營養研發、生產及銷售服務。福格森武漢主要通過其自身品牌「福格森」及「FERGUSON」銷售其產品，並擁有8項發明專利。

福格森武漢先前由南寧蔗源及Gobitech Limited分別擁有15%及85%。於收購協議同日，Gobitech Limited與廣西冠裕置業有限公司（「廣西冠裕」）及廣西神冠投資有限公司（「廣西神冠」）訂立兩份獨立股權轉讓協議，以分別向廣西冠裕及廣西神冠轉讓其於福格森武漢20%及45%股權（「轉讓」）。進行轉讓及於福格森收購事項完成後，福格森武漢將由梧州神冠、廣西冠裕、廣西神冠及Gobitech Limited分別擁有15%、20%、45%及20%。

廣西冠裕由周女士、茹先生、施先生、莫先生及蔡月卿女士分別擁有88%、3%、3%、3%及3%，而廣西神冠由周女士及周女士的兒子沙俊奇先生分別擁有95%及5%。由於周女士、茹先生、施先生及莫先生均為執行董事，彼等因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福格森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於福格森收購事項及轉讓完成後，梧州神冠、廣西冠裕、廣西神冠及Gobitech Limited將分別對福格森武漢作出額外注資人民幣6,000,000元、人民幣8,000,000元、人民幣18,000,000元及人民幣8,000,000元。

由於增資將按股東持有之福格森武漢股權比例提供，符合正常商業條款，故該關連交易獲完全豁免上市規則第14A.89條之申報、公佈及股東批准規定。有關福格森收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的公佈。

關連人士交易

除上文披露交易外，董事認為，財務報表附註37(a)所披露的重大關連人士交易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視情況而定)，惟根據上市規則可獲豁免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而根據上市規則，財務報表附註37(b)及(c)所披露的關連人士交易並不被視為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守則的守則條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守則的守則條文，惟本報告內企業管治報告所闡釋者除外。

足夠公眾持股量

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悉，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結算日後事項

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概無發生重要事項對本集團構成影響。

獲准許彌償保證條文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64條細則，各董事有權就因或基於本身職位而履行職責或因其他原因就其職位而招致或蒙受的所有損失或負債自本公司的資產獲得彌償。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退任本公司核數師，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續聘其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周亞仙

主席

香港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核第47至113頁所載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反映真實而公允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並作出董事認為需要的相關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規定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從而獲得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證據。所選定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作真實而公允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按情況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該公司的內部監控的成效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審核證據充足且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致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彼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054,565	1,403,008
銷售成本		(588,713)	(633,214)
毛利		465,852	769,794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41,016	38,35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660)	(17,743)
行政開支		(140,372)	(99,663)
融資成本淨額	7	(17,700)	(14,610)
除稅前盈利	6	337,136	676,137
所得稅開支	10	(51,558)	(128,661)
年度盈利		285,578	547,476
其他全面收益			
於後續期間重新歸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2,493)	1,078
於後續期間重新歸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淨額及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扣除稅項)		(12,493)	1,078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73,085	548,554
以下人士應佔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		291,390	547,476
非控股權益		(5,812)	—
		285,578	547,476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78,897	548,554
非控股權益		(5,812)	—
		273,085	548,554
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2		
基本(每股人民幣分)		8.87	16.50
攤薄(每股人民幣分)		8.87	16.50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310,261	1,338,27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4	122,619	122,292
商譽	15	47,486	–
其他無形資產	16	242,924	–
可供出售投資	17	37,100	–
在建工程合約	18	–	124,249
遞延稅項資產	27	56,326	52,126
長期預付款項		15,642	6,866
流動資產總值		1,832,358	1,643,803
流動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353	–
存貨	20	921,958	847,065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1	181,904	199,6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191,920	62,808
已抵押存款	23	354,727	546,0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210,784	399,585
流動資產總值		1,861,646	2,055,14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4	42,726	98,17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	114,067	105,467
計息銀行借貸	26	544,545	783,144
應付稅項		9,985	11,632
流動負債總額		711,323	998,421
流動資產淨值		1,150,323	1,056,72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982,681	2,700,523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32,663	35,347
遞延稅項負債	27	79,523	29,571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2,186	64,918
資產淨值		2,870,495	2,635,605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8	28,135	28,425
儲備	30	2,752,614	2,607,180
		2,780,749	2,635,605
非控股權益			
		89,746	—
權益總額		2,870,495	2,635,605

周亞仙女士
董事

茹希全先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已發行	股份溢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iv))	實繳盈餘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i))	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ii))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僱員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iii))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價賬					股份付款	匯兌波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8,584	1,172,520	-	59	317,529	4,758	5,197	(75,036)	(264,343)	1,454,790	2,644,058
年度盈利		-	-	-	-	-	-	-	-	-	547,476	547,476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	-	1,078	-	-	1,078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1,078	-	547,476	548,554
股份購回	30(iv)	-	-	(58,529)	-	-	-	-	-	-	-	(58,529)
註銷已購回股份	30(iv)	(159)	(37,967)	38,126	-	-	-	-	-	-	-	-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29	-	-	-	-	-	-	247	-	-	-	247
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11	-	(183,717)	-	-	-	-	-	-	-	-	(183,717)
二零一三年末期特別股息	11	-	(118,104)	-	-	-	-	-	-	-	-	(118,104)
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	11	-	(112,892)	-	-	-	-	-	-	-	-	(112,892)
二零一四年中期特別股息	11	-	(84,012)	-	-	-	-	-	-	-	-	(84,012)
轉自保留盈利		-	-	-	-	33,152	-	-	-	-	(33,152)	-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8,425	635,828*	(20,403)*	59*	350,681*	4,758*	5,444*	(73,958)*	(264,343)*	1,969,114*	2,635,605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已發行		股份溢價			備員					總額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價賬	庫存股份	實繳盈餘	儲備金	資本儲備	股份付款	匯兌波動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v))	(附註30(i))	(附註30(ii))					(附註30(iii))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8,425	635,828	(20,403)	59	350,681	4,758	5,444	(73,958)	(264,343)	1,969,114	2,635,605	-	2,635,605		
年度盈利	-	-	-	-	-	-	-	-	-	291,390	291,390	(5,812)	285,578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12,493)	-	-	(12,493)	-	(12,493)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12,493)	-	291,390	278,897	(5,812)	273,08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32	-	-	-	-	-	-	-	-	-	-	95,158	95,158		
向一間附屬公司注資	-	-	-	-	-	-	-	-	-	-	-	400	400		
股份贖回	30(v)	-	-	(29,770)	-	-	-	-	-	-	(29,770)	-	(29,770)		
註銷已贖回股份	30(v)	(301)	(43,732)	44,033	-	-	-	-	-	-	-	-	-		
已行使購股權	29	11	3,210	-	-	-	(897)	-	-	-	2,324	-	2,324		
於購股權到期時轉撥															
購股權儲備	29	-	-	-	-	-	(4,547)	-	-	4,547	-	-	-		
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	11	-	(106,307)	-	-	-	-	-	-	-	(106,307)	-	(106,307)		
轉自保留盈利	-	-	-	-	19,042	-	-	-	-	(19,042)	-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135	488,999*	(6,140)*	59*	369,723*	4,758*	-*	(86,451)*	(264,343)*	2,246,009*	2,780,749	89,746	2,870,495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的綜合儲備人民幣2,752,61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607,180,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盈利		337,136	676,137
經以下各項調整：			
銀行貸款利息	7	20,299	17,702
銀行利息收入	5	(22,326)	(16,283)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利息收入	5	–	(2,387)
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5	(10,033)	(12,0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淨額	6	23,797	2,442
折舊	6	96,257	89,98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6	2,984	2,54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	15,604	–
商譽減值	6	1,804	–
已發放政府資助		(9,988)	(13,713)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6	–	247
集團內公司間貸款的匯兌虧損		13,021	–
		468,555	744,662
存貨增加		(66,825)	(346,75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少		25,059	18,37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30,950	16,893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減少		(60,866)	(10,36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7,668)	(31,543)
收取政府資助		7,304	11,030
		396,509	402,295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396,509	402,295
已收利息		3,665	11,244
已付香港利得稅		(280)	–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72,459)	(132,693)
		327,435	280,846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22,125)	(45,2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	429
收購附屬公司	32	(116,136)	–
在建工程合約增加		(96)	(13,00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6,700)	–
贖回持有至到期投資		–	58,37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淨額	5	10,033	12,006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37,100)	–
於收購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增加)/減少		(100,000)	110,000
已抵押存款減少/(增加)		191,317	(546,044)
		(180,807)	(423,44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80,807)	(423,44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行使購股權所得資本貢獻		2,324	—
新增銀行貸款		453,464	785,350
償還銀行貸款		(737,789)	(200,000)
已付利息		(20,039)	(17,402)
股份購回	30(iv)	(29,770)	(58,529)
一名非控股股東的注資		400	—
已派股息		(106,307)	(498,725)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37,717)	10,6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9,585	531,412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2,288	74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0,784	399,5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	97,281	311,522
於收購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13,503	88,063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0,784	399,585
於收購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100,000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所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210,784	399,58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四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位於P.O. Box 2681,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55-257號信和廣場2902室。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食用膠原蛋白腸衣產品、藥品、護膚品及保健品以及生物活性膠原蛋白產品。

董事認為，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富通有限公司，而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香港註冊成立的神冠生物科技投資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股本／ 註冊實繳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合展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銷售膠原蛋白腸衣
梧州神冠蛋白腸衣有限公司 (「梧州神冠」)*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460,000,000元	-	100%	生產及銷售膠原蛋白 腸衣
梧州市神生膠原製品有限公司 (「梧州神生」)**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200,000,000元	-	100%	生產及銷售膠原蛋白及 膠原蛋白腸衣
南寧女友保健品有限責任公司 (「南寧女友」)**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生產及銷售護膚品及 保健品
廣東勝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廣東勝馳」)*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3,086,542元	-	51%	生產及銷售生物活性 膠原蛋白
廣西梧州三箭製藥有限公司 (「三箭製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25,000,000元	-	100%	生產及銷售醫療用品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附屬公司資料(續)

* 此等實體乃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中外合營公司

** 此等實體乃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國內有限公司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其主要影響年度業績或佔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部份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載列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令內容過於冗長。

2.1 呈報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允值計量外，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常規編製。除非另有指明，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元。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如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於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按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計算，並將繼續綜合計算，直至終止控制權之日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的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有虧絀結餘。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之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2.1 呈報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文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股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交易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允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會視乎情況，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年度改進

各項修訂的性質及影響詳述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適用於僱員或第三方向界定福利計劃供款。該等修訂簡化並非以僱員服務年資而定供款的會計處理，例如按薪金固定百分比計算的僱員供款。倘供款金額並非以服務年資而定，實體獲准將該等供款於提供相關服務期間作為服務成本確認為扣減。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原因為本集團並無界定福利計劃。
- (b)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年度改進載列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於本年度生效的修訂詳情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釐清實體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內的綜合標準時必須披露管理層作出的判斷，包括所綜合經營分部的概況及評估分類是否類似時所用的經濟特徵。該等修訂亦釐清分部資產與總資產的對賬僅在該對賬報告予主要營運決策人的情況方須披露。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釐清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重估項目的賬面總額及累計折舊或攤銷的處理。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原因為本集團並無就計量該等資產採納重估模型。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關連方披露：釐清管理實體(即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為關連方，須遵守關連方披露規定。此外，使用管理實體的實體須披露就管理服務產生的開支。由於本集團並無自其他實體接受任何管理服務，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 (c)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年度改進載列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於本年度生效的修訂詳情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釐清合營安排(惟非合營公司)不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範圍內，而範圍豁免情況僅適用於合營安排本身財務報表中的會計處理。該修訂將以未來適用法應用。

由於本公司不屬合營安排且本集團於年內並無達成任何合營安排，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組合豁免不僅可應用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亦可應用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其他合約。該修訂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初次應用的年度期間開始時起以未來適用法應用。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原因為本集團並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組合豁免。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釐清須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對配套服務的描述，該描述區分投資物業與自有物業)以釐定交易屬購置資產或業務合併。該修訂以未來適用法應用於收購投資物業。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此外，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內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頒佈的有關財務資料披露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修訂(參考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對財務報表的主要影響在於財務報表內若干資料的呈列及披露。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公司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例外情況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釐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式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中的權益法 ¹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年度改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¹

¹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對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實體，適用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財務報表，因此不適用於本集團

⁴ 並無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提前採納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有關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將金融工具項目的所有階段匯集以代替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所有先前版本。該準則就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引入新規定。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進行高度評估。本初步評估乃根據現有可得資料作出，並視乎本集團日後可得到的進一步詳細分析或額外合理及輔助資料而可能有所變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影響概述如下：

(a) 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並不預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對其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產生重大影響。其預期將繼續以公允值計量現時以公允值持有的所有金融資產。倘投資獲終止確認，就股本投資於其全面收益錄得的收益及虧損不得重新計入損益。

(b) 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以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值計入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租賃應收款項、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約的債務工具須作減值，並將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按十二個月基準或可使用基準入賬。本集團預期採納簡化方式，並將根據於所有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餘下年期內所有現金差額現值估計的可使用預期虧損入賬。本集團將進行更詳細分析，其將考慮所有合理及輔助資料(包括前瞻因素)，以估計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修訂釐清，倘投資實體按公允值計量其所有附屬公司，則無須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的豁免適用於投資實體附屬公司的母公司。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修訂亦釐清，僅就本身並非投資實體但為投資實體提供支持服務的附屬公司進行綜合入賬。投資實體的所有其他附屬公司均按公允值計量。因此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作出相應修訂，規定編製財務報表而其所有附屬公司在財務報表內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的投資實體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呈列有關投資實體的披露資料。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亦修訂，允許本身並非投資實體但於投資實體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中擁有權益的投資者保留投資實體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應用於其附屬公司權益的公允值計量。由於本公司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所界定的投資實體，故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規定，共同經營(其中共同經營活動構成一項業務)權益的收購方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內業務合併的相關原則。該等修訂亦釐清於共同經營中先前持有的權益於收購同一共同經營額外權益而共同控制權獲保留時不得重新計量。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已增加一項範圍豁免，訂明當共享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包括呈報實體)處於同一最終控制方的共同控制之下時，該等修訂不適用。該等修訂適用於收購共同經營的初始權益以及收購同一共同經營中的任何額外權益。該等修訂預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採納後，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新的五步模式，將計入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加結構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益總額，關於履行責任、不同期間之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的資料。該準則將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時收益確認的規定。於二零一五年九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其涉及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強制生效日期延遲一年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現正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進行評估。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載有對財務報表的呈報及披露具針對性的改善。該等修訂釐清：

- (i)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內的重重大性規定；
- (ii) 損益及財務狀況報表內的特定項目可予細分；
- (iii) 實體就彼等呈列財務報表附註的順序擁有靈活性；及
- (iv)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必須作為單獨項目匯總呈列，且在將會或不會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該等項目間進行歸類。

此外，該等修訂釐清於財務狀況報表及損益內呈列額外小計時適用的規定。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釐清，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中收入反映有關自營運業務(該資產為其中一部分)產生的經濟效益而非透過利用該資產而消耗的經濟效益的模式。因此，基於收入的方法不能用於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僅可在非常有限的情形中用於攤銷無形資產。該等修訂將以未來適用法應用。由於本集團並未就計算其非流動資產折舊使用基於收入的方法，預期該等修訂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採納後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所轉讓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計量，即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原擁有人所轉讓資產、本集團所承擔負債以及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總和。就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即於被收購方中賦予持有人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資產淨值的現有所有權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乃按公允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根據按合約條款、收購日期的經濟狀況及相關條件所作適當分類及指定用途評估所承擔金融資產及負債，其中包括分離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先前所持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值重新計量，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收購方所轉讓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值確認。歸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允值計量，公允值變動於損益確認。歸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毋須重新計量，且其後結算於權益中入賬。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所轉讓代價、非控股權益已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權益任何公允值總和超過所收購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該代價及其他項目金額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值，則差額經重新評估後於損益確認為溢價收購收益。

於初步確認後，商譽乃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出現任何事件或情況改變而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時，則進行更為頻密的測試。本集團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收購商譽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本集團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各組現金產生單位(預期會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有否指定撥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透過評估商譽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減值虧損確認。就商譽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且該單位內部分業務被出售，則於釐定出售盈虧時，有關所出售業務的商譽將計入業務的賬面值。在此情況下出售的商譽將根據所出售業務的相關價值及所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計量。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允值計量

公允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值計量乃根據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具優勢市場進行而作出。主要及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按假設市場參與者於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以最佳經濟利益行事計量。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能自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

本集團採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允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最大限度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允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按以下公允值等級分類：

-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轉移。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倘資產存在減值跡象或須進行年度減值檢測(存貨及金融資產除外)，會估計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值減銷售成本兩者間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該項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並非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以該項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減值虧損只會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的情況下確認。於評估可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以能反映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特定風險的現時市場評估的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將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與減值資產功能相符的開支類別中扣除。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倘存在有關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於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所用估計出現變動的情況下，方會撥回先前就商譽以外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惟撥回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扣除任何折舊／攤銷)的賬面值。該減值虧損的撥回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a) 有關人士為該名人士的家族成員或直系親屬，而該名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有關人士為實體，且符合下列任何條件：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該實體及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離職後福利計劃，該計劃的受益人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的實體的僱員；
- (vi) 該實體由(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及
- (vii) (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在建工程以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將資產達至運作狀況及運抵有關位置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支出，如維修保養費用，一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扣除。在符合確認準則的情況下，主要檢測的開支在該資產賬面值資本化為替代項目。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大部分須分期替換，本集團確認有關部分為具有特定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相應作出折舊。

折舊乃就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目的所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年度折舊率	剩餘價值
樓宇	3%至11%	3%至10%
廠房及機器	6.4%至19%	3%至10%
汽車	7.5%至18%	3%至10%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不同部分，而各部分乃個別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檢討並在適當時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已初步確認的重大部分)於出售時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該項目將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資產的年度內，在損益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廢棄損益，為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且並無折舊的在建樓宇及生產設備。成本包括工程期間的直接建築成本及有關借貸資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竣工及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時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為於收購當日的公允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可評估為有限期或無限期。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該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之攤銷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結算日檢討。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商標與牌照及專有技術的攤銷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分攤其成本計算如下：

商標	5年
專有技術	5年

經營租賃

由出租人保留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與風險的租賃入賬列作經營租賃。倘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賃應付的租金(惟向出租人收取之任何獎勵除外)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自損益扣除。

經營租賃項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步以成本列賬，其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歸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投資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資(如適用)。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公允值加收購金融資產應佔交易成本計量(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

所有在正常情況下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之日)確認。正常情況下的買賣指須於一般按規例或市場慣例所設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取決於其如下分類：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倘所收購的金融資產主要用於在短期內銷售，金融資產乃歸類為持作買賣。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於財務狀況報表按公允值入賬，公允值的正值淨變動於損益表列作其他收入及收益，而公允值的負值淨變動於損表列作融資成本。該等公允值淨變動並不包括此等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該等股息或利息乃根據下文「收入確認」載列的政策確認。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於初步確認日期指定，惟須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標準。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具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且並無於活躍市場中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步計量後，該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攤銷成本乃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計算，並計及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值產生的虧損於損益的融資成本(就貸款而言)及其他開支(就應收款項而言)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乃上市及非上市股權投資及債務證券中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既不列為持作買賣亦不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此類別的債務證券為擬無限期持有及可能因應流動資金需要或因應市況變化而出售者。

於初始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其後按公允值計量，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於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內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直至有關投資取消確認為止，此時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的其他收入內確認，或直至有關投資釐定為減值為止，此時累計收益或虧損由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收益或虧損。當時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及所賺取的利息及股息分別以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呈報，並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倘由於(a)合理估計公允值範圍的可變性對該投資而言乃屬重大，或(b)該範圍內各種估計的可行性在估計公允值時無法合理評估及使用，導致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值無法可靠計量，則有關投資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續)

本集團根據在短期內出售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能力及意圖是否仍然適用評估其有關資產。當(於罕見情況下)交易市場不活躍致使此類金融資產無法進行交易時，倘管理層有能力及有意持有該等至可預見將來或直至到期，本集團或會對其進行重新分類。

就自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的金融資產而言，於重新分類日期的公允值及賬面值成為其新攤銷成本及已於權益確認的有關資產的任何先前收益或虧損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投資的剩餘年期攤銷至損益。新攤銷成本與到期款項的任何差額亦採用實際利率法按資產的剩餘年期攤銷。倘資產其後釐定為減值，則於權益列賬的有關金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之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主要於下列情況下取消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移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轉付」安排，在未有對第三方造成嚴重延誤的情況下，承擔悉數支付所收取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付安排，則會評估是否已保留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相關程度。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本集團將以其持續參與該項資產為限繼續確認所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會確認相關負債。所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可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間完結時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初步確認資產後發生的一件或多件事實對能可靠計量的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影響，則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會被視作已減值。減值證據或包括顯示一名或一組債務人面對重大財務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以及彼等將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的跡象，以及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減幅(例如因拖欠款項或與違約有關的經濟狀況的變動)的可觀察數據。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個別評估單獨而言屬重大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或共同評估單獨而言並不重大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倘本集團釐定個別評估的金融資產(不論重大與否)並無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則會將有關資產列入信貸風險特點相若的一組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估有否減值。個別作減值評估且其減值虧損現時或繼續會予以確認的資產不會於共同減值評估中計算在內。

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的金額按該項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間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乃按金融資產的原先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得出。

資產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調減，虧損金額於損益確認。利息收入繼續於已調減賬面值累計，並採取就計量減值虧損用以貼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貸款及應收賬款連同任何相關撥備於不會在未來收回款項且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撥至本集團的情況下撇銷。

倘於往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增加或減少乃因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產生，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調整撥備賬調高或調減。倘其後收回撇銷，收回金額乃計入損益的其他開支。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就可供出售金融投資而言，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間完結時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倘可供出售資產出現減值，則其成本(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與其現時公允值兩者間的差額在扣除先前於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後的金額，自其他全面收益移除，並於損益確認。

就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而言，客觀證據包括投資的公允值顯著或持續跌至低於其成本。「顯著」乃根據投資的原始成本評定，而「持續」乃根據公允值低於其原始成本的期間確定。倘出現減值證據，則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允值的差額減先前於損益確認的該項投資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其他全面收益移除，並於損益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工具的減值虧損不可透過損益撥回，其公允值於減值後的增加部分會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釐定何為「顯著」或「持續」須作出判斷。於作出有關判斷時，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投資的公允值低於其成本的持續時間或幅度等因素。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乃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或貸款及借貸(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均按公允值及(倘屬貸款及借貸)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進行初步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計息銀行借貸。

貸款及借貸的其後計量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貼現影響輕微，則按成本列賬。倘負債取消確認，並經過實際利率法攤銷程序，有關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攤銷成本乃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以及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得出。實際利率攤銷乃於損益計入融資成本。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即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借方按迥異條款授予的另一金融負債替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大幅修訂，此替代或修訂被視作取消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而各賬面值間的差額則於損益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時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可予抵銷，並將淨額列入財務狀況報表內。

庫存股份

本公司或本集團購回及持有的本身權益工具(庫存股份)直接按成本於權益確認。因購回、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不會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倘為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物料、直接工資及經常開支的適用部分。可變現淨值則按估計售價減於完成及出售時將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承受較低價值變動風險，且一般於購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扣除須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其中包括無限制用途的定期存款。

撥備

如因過往事件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且資源可能須於日後流出以履行責任，而且該項責任的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則確認撥備。

如貼現影響屬重大，則就撥備確認的金額為履行責任預期所需的未來支出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現值。已貼現現值因時間流逝而產生的增幅計入損益的融資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以外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乃於損益以外，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及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現行詮釋及慣例，按預期自稅務機關退回或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就報告期間結算日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就財務申報的賬面值間一切暫時差額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一切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因初次於非業務合併交易(於交易時不會影響會計盈利或應課稅盈利或虧損)中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遞延稅項負債；及
- 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可以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及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予扣減的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於可動用應課稅盈利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且可動用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情況下，可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下情況除外：

- 因初次於非業務合併交易(於交易時不會影響會計盈利或應課稅盈利或虧損)中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與可扣減暫時差額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僅於暫時差額將在可見將來撥回及將可動用應課稅盈利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進行審閱，並予以扣減，直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盈利以致可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乃按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盈利以致可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情況下，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重新評估並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已頒佈或已實際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預計適用的稅率計量。

倘存在將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的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且遞延稅項與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有關，則可抵銷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

政府資助

倘有合理保證將收取政府資助並將遵從其附帶所有條件，則政府資助按公允值確認。倘此項資助與支出項目有關，則按系統基準於成本(擬作出補償)支銷期間確認為收入。

倘資助與資產有關，則其公允值計入遞延收益賬，並按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以每年等額分期款項撥入損益。

收入確認

當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收入能可靠計量時，則會按以下基準確認收入：

- (a) 銷售貨品的收入，當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買方時確認，惟本集團並無維持擁有權一般附帶的有關程度管理權，亦無對已售貨品任何有效控制權；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入確認(續)

- (b) 提供服務的收入，當該服務已提供時確認；及
- (c) 利息收入，以應計方式按金融工具的估計年期或更短期間(倘適用)採用實際利率法，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完全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確認。

土地開發投資合同

本集團已經與中國當地政府訂立土地開發投資合同，負責梧州市若干地塊在土地發展期間產生的的拆遷及徵地補償費用。

根據該土地開發投資合同，待每幅地塊所需的建設完成後，本集團將有權得到當地政府通過公開拍賣出售相關地塊所得的若干銷售所得款項。

本集團就土地開發投資合同產生的成本主要包括在土地發展期間的拆遷及徵地補償費用，並被列為「在建工程合約」。

以股份付款的交易

本公司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旨在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予激勵及獎勵。本集團的僱員(包括董事)按以股份付款交易的方式收取酬金，據此，僱員提供服務則作為收取股本工具的代價(「股本結算交易」)。

就授出獎勵與僱員進行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考獎勵授出當日的公允值計算。公允值由外聘估值師按二項式模式釐定，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的相應升幅，於服務條件達成期間按僱員福利開支確認。由各報告期間結算日直至歸屬日期就股本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屆滿程度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損益內扣除或計入的金額，乃反映所確認累計開支於期初與期末的變動。

釐定報酬的授出日期公允值時，不會計及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但會評估達成該等條件的可能性，作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市場表現條件反映於授出日期公允值內。報酬所附帶但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視為非歸屬條件。除非有另外的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否則非歸屬條件反映於報酬的公允值內，並將即時支銷報酬。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付款的交易(續)

由於未達成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並無歸屬的報酬不會確認支出。倘報酬包括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時，倘已達成其他所有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則不論是否達成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均將交易視作歸屬。

當股本結算報酬的條款修訂，而原來報酬條件達成，則確認最少支出，猶如有關條款並無修訂。此外，因任何修訂而導致以股份付款交易的公允總值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均會按修訂當日計算所得確認支出。

當股權結算報酬註銷時，會視作報酬已於註銷當日歸屬，而報酬尚未確認的任何支出會即時確認。該報酬包括當非歸屬條件在本集團或僱員控制下未能達致的報酬。然而，倘註銷的報酬有任何替代的新報酬，並指定為授出當日的替代報酬，則該項已註銷及新報酬會如上段所述被視為原有報酬的修訂處理。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乃反映為計算每股盈利時的額外股份攤薄。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經營一項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合資格參與強積金計劃的僱員參加。有關供款乃按照強積金計劃的規則，根據僱員基本薪金的某個百分比計算，並於須繳付時於損益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管理的基金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屬予僱員。

根據中國的規則及規例，本公司在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按當地政府預定的僱員基本薪金若干百分比為所有中國僱員向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供款。國家管理的退休計劃負責向退休僱員支付退休福利的一切責任，除每年供款外，本集團在實際退休福利付款或其他僱員退休後福利方面並無進一步責任。

僱員退休福利的成本會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為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借貸成本

合資格資產(即須花費較長時間以達致擬定用途或供出售的資產)的收購、建造或生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應予以資本化並列入該等資產的成本部分。該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直至有關資產大致已達致擬定用途或可出售為止。有關借款在用於合資格資產前作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乃自資本化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內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利息及實體就借取資金產生的其他成本。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時確認為一項負債。

由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故中期股息可以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隨即確認為一項負債。

外幣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而其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內各實體自行釐定本身的功能貨幣，而計入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乃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內實體記錄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當日適用的各自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間結算日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因貨幣項目結算或換算產生的差額一概於損益表確認，惟指定為本集團境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部分的貨幣項目除外。該等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直至出售該投資淨額為止，屆時累計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屬於該等貨幣項目匯兌差額的稅項開支及抵免亦於其他全面收益列賬。

以外幣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最初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公允值計算的非貨幣項目則按計量公允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確認該項目公允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處理(即公允值收益或虧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的項目，其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

若干集團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本公司呈列貨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此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而其損益則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外匯波動儲備內累計。出售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業務時，與該特定業務相關的其他全面收益部分，乃於損益內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若干集團公司現金流量乃按現金流量當日適用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該等集團公司於整個年度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乃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重要會計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收入、開支、資產與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相關披露，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事宜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未來須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估計不確定因素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具有重大風險導致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於下一個財政年度需要作出重大調整的未來相關重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在下文論述。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要求對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進行估計。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亦須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根據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情況的評估，將應收款項減值入賬。辨別呆賬須由董事作出估計。倘預期與原來估計者有別，則差異將於有關估計出現變化的期間，影響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呆賬開支的賬面值。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乃根據存貨的估計可變現淨值作出。評估撇減須涉及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倘實際結果或日後預期與原有估計有別，則有關差異將於有關估計出現變化的期間，影響存貨的賬面值及存貨的撇減／撥回。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有否減值跡象。非金融資產於有跡象顯示其賬面值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值減銷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則存在減值。公允值減銷售成本乃基於按公平原則所進行具約束力的類似資產銷售交易所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扣除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中國及香港所得稅。由於地方稅務機關並無確認若干與所得稅相關的事宜，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根據現時實施的稅項法例、法規及其他相關政策作出客觀估計及判斷。倘此等事宜的最終評稅結果與原有記錄的金額有別，則差額將影響差額兌現期間的所得稅及稅項撥備。

3. 重要會計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預扣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須就其向海外投資者宣派的股息繳付10%預扣稅。有關規定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適用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錄得的盈利。因此，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該等附屬公司須就其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以來產生的盈利撥資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出盈利約人民幣1,916,18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644,922,000元)。董事認為，本公司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於中國內地成立的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於可預見未來分派有關盈利。因此，並無就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有關預扣稅為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就所產生盈利分派未匯出盈利而應繳的預扣稅。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折舊或攤銷費用。該估計乃根據過往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實際可使用年期而作出。倘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估計，管理層將提高折舊或攤銷費用，或撤銷或撤減已報廢或出售之技術過時或非策略性資產。實際經濟年期可能有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且實際剩餘價值可能有別於剩餘價值。定期檢討可能使可折舊年期及剩餘價值出現變動，因而引致未來期間折舊開支出現變動。

業務合併產生的或然代價

本集團一項業務收購涉及以收購後業務表現為基礎的或然代價。本集團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的規定確認收購或然代價於其收購日期的公允值，作為已轉讓代價以交換已收購業務/附屬公司。公允值的計量需要(其中包括)對所收購附屬公司/業務的收購後業務表現作出重要估算，以及對貨幣的時間價值作出重要判斷。或然代價須按其因收購日期後出現的事件或因素所產生的公允值重新計量，而由此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在綜合損益確認。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食用膠原蛋白腸衣產品。本集團亦參與製造及銷售藥品、護膚品及保健用品以及生物活性膠原蛋白產品。

由於本集團逾90%的收入來自食用膠原蛋白腸衣產品，故上述可報告經營分部並無彙集經營分部計算。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逾90%的收入源自中國的外部客戶，且本集團逾90%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呈列地區資料將不會為該等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額外有用資料。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一名客戶的收入(不包括增值稅)為人民幣343,61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78,165,000元)，個別佔本集團總收入逾10%。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年內扣除退貨撥備及商業折扣後售出貨品及所提供服務的發票淨值。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貨品	1,054,366	1,403,008
服務收入	199	—
	1,054,565	1,403,008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2,326	16,283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利息收入	—	2,387
銷售臘味產品	972	403
政府資助*	5,912	5,888
其他	1,773	1,392
	30,983	26,353
收益		
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10,033	12,006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41,016	38,359

* 本集團已就重大稅務供款、改善其廠房及機器以及收購若干土地租賃、廠房及設備收取若干政府資助。就資產所收取的政府資助於該等政府資助條件達成後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的預計可用年期轉撥至其他收入。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有關此等資助而尚未達成的條件或或然事項(二零一四年：無)。

6. 除稅前盈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盈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金		104,603	104,773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29	—	247
退休福利供款		40,960	32,281
		145,563	137,301
核數師酬金		2,187	1,937
售出存貨成本		588,713	633,214
折舊	13	96,257	89,98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4	2,984	2,541
商譽減值*	15	1,804	—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6	15,604	—
經營租賃項下最低租賃款項		1,168	1,0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淨額*		23,797	2,44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	21	4,847	9,688
外匯差額淨額		12,049	205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無形資產攤銷、商譽減值以及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行政開支」內。

7. 融資成本淨額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20,299	17,702
安排費用	2,684	4,733
減：政府資助*	(5,283)	(7,825)
	17,700	14,610

* 已收到就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購買若干原材料產生利息開支的多項政府資助。所收取政府資助乃於政府資助的條件達成後自相關利息開支扣除。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有關此等資助而尚未達成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8. 董事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年內的董事酬金披露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851	929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326	2,316
酌情表現掛鈎花紅*	3,300	7,968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	164
退休福利供款	9	8
	5,635	10,456
	6,486	11,385

* 本公司執行董事有權獲取的花紅乃按梧州神冠及其附屬公司除稅前盈利的百分比釐定。

於過往年度，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就若干董事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向彼等授出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於年內，該等購股權已到期。該等購股權的公允值已於歸屬期間在損益確認，並於授出日期釐定，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計及的金額已包括在上文董事酬金的披露內。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已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徐容國先生	177	187
孟勤國先生	177	187
楊小虎先生	177	187
	531	561

年內，概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二零一四年：無)。

8. 董事酬金(續)

(b) 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

	薪金、津貼及 袍金		酌情表現	股本結算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實物利益	掛鈎花紅	購股權開支	退休福利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執行董事：						
周亞仙女士	64	1,120	1,500	-	-	2,684
施貴成先生	64	402	600	-	3	1,069
茹希全先生	64	402	600	-	3	1,069
莫運喜先生	64	402	600	-	3	1,069
	256	2,326	3,300	-	9	5,891
非執行董事：						
劉子強先生	64	-	-	-	-	64
	320	2,326	3,300	-	9	5,955
二零一四年						
執行董事：						
周亞仙女士	68	953	3,064	-	2	4,087
蔡月卿女士*	28	340	1,226	41	-	1,635
施貴成先生	68	341	1,226	41	2	1,678
茹希全先生	68	341	1,226	41	2	1,678
莫運喜先生	68	341	1,226	41	2	1,678
	300	2,316	7,968	164	8	10,756
非執行董事：						
劉子強先生	68	-	-	-	-	68
	368	2,316	7,968	164	8	10,824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退任

年內，概無有關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二零一四年：無)

9. 五名最高薪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三名董事(二零一四年：五名董事)，彼等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剩餘兩名(二零一四年：無)最高薪僱員(既非本公司董事亦非主要行政人員)於年內的酬金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131	—
酌情表現掛鈎花紅	445	—
退休福利供款	36	—
	2,612	—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內的既非董事亦非主要行政人員的最高薪僱員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2	—

10.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於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成立及經營業務的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的盈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已就年內香港估計應課稅盈利按16.5%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梧州神冠及梧州神生位於中國西部地區廣西梧州市，須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海關總署關於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01 202號)所載按當地優惠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15%繳納稅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中國	69,488	121,281
當期—香港		
年內支出	1,612	80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6)	—
遞延稅項	(19,526)	6,574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51,558	128,661

10. 所得稅(續)

按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註冊成立司法權區的法定所得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盈利的稅項開支與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二零一五年

	中國內地		香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盈利	334,201		2,935		337,136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83,550	25.0	484	16.5	84,034	24.9
特定省份或地方機關頒佈的較低稅率	(35,230)		–		(35,23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6)		(16)	
不可扣稅開支	2,718		1,159		3,877	
毋須課稅收入	(1,352)		(308)		(1,660)	
過往年度已動用稅項虧損	–		(2)		(2)	
未確認稅項虧損	–		555		555	
按本集團實際利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49,686	14.9	1,872	63.8	51,558	15.3

二零一四年

	中國內地		香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盈利	669,937		6,200		676,137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67,484	25.0	1,022	16.5	168,506	24.9
特定省份或地方機關頒佈的較低稅率	(66,993)		–		(66,993)	
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分配						
盈利徵收10%預扣稅的影響	27,700		–		27,700	
不可扣稅開支	1,073		1,430		2,503	
毋須課稅收入	(1,409)		(439)		(1,848)	
過往年度已動用稅項虧損	–		(1,207)		(1,207)	
按本集團實際利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127,855	19.1	806	13.0	128,661	19.0

11. 股息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仙(二零一四年：4.3港仙)	—	112,892
中期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仙(二零一四年：3.2港仙)	—	84,012
報告期間後擬派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3.2港仙(二零一四年：4.1港仙)	87,151	107,369
	87,151	304,273

報告期間後擬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並無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確認為負債，且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12.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年內盈利人民幣291,39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47,476,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3,283,494,000股(二零一四年：3,318,848,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金額按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人應佔年內盈利人民幣291,390,000元計算。計算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為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如同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而274,000股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已視作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而按零代價發行。

由於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對所呈列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並無攤薄影響，故概無就攤薄對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514,823	1,042,966	18,038	117,290	1,693,117
累計折舊	(68,104)	(278,188)	(8,555)	–	(354,847)
賬面淨值	446,719	764,778	9,483	117,290	1,338,270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446,719	764,778	9,483	117,290	1,338,270
添置	16,576	12,873	2,919	48,512	80,88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2)	4,292	5,688	79	1,106	11,165
出售	(3,760)	(19,558)	(479)	–	(23,797)
年內折舊撥備	(17,717)	(76,961)	(1,579)	–	(96,257)
轉讓	21,400	8,535	–	(29,935)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467,510	695,355	10,423	136,973	1,310,26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50,333	1,019,165	19,050	136,973	1,725,521
累計折舊	(82,823)	(323,810)	(8,627)	–	(415,260)
賬面淨值	467,510	695,355	10,423	136,973	1,310,261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485,202	964,083	17,739	207,936	1,674,960
累計折舊	(51,259)	(211,122)	(7,004)	–	(269,385)
賬面淨值	433,943	752,961	10,735	207,936	1,405,575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433,943	752,961	10,735	207,936	1,405,575
添置	670	15,147	299	9,432	25,548
出售	–	(2,871)	–	–	(2,871)
年內折舊撥備	(16,845)	(71,586)	(1,551)	–	(89,982)
轉讓	28,951	71,127	–	(100,078)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446,719	764,778	9,483	117,290	1,338,27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14,823	1,042,966	18,038	117,290	1,693,117
累計折舊	(68,104)	(278,188)	(8,555)	–	(354,847)
賬面淨值	446,719	764,778	9,483	117,290	1,338,270

1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124,911	117,984
年內添置	–	9,46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3,694	–
年內確認(附註6)	(2,984)	(2,54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125,621	124,911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	(3,002)	(2,619)
非即期部分	122,619	122,292

15.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成本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49,290
年內減值(附註6)	(1,80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47,48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9,290
累計減值	(1,804)
賬面淨值	47,486

商譽減值測試

由業務合併所獲得的商譽被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作減值測試：

- 護膚品及保健品現金產生單位；及
- 生物活性膠原蛋白產品現金產生單位。

護膚品及保健品現金產生單位

護膚品及保健品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利用以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礎的除稅前現金流量釐定。現金流量預測適用的稅前貼現率為9.32%。由於存在不明朗因素，故並無使用增長率推斷護膚品及保健品現金產生單位於五年期間後的現金流量。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護膚品及保健品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作出假設。以下為管理層就商譽減值測試而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

預算毛利率—用以釐定預算毛利率所附價值的基準為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展望。

貼現率—所用貼現率為反映與有關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

依據年度減值測試，由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零，故本公司已就護膚品及保健品計提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1,804,000元。減值虧損乃由於護膚品及保健品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表現不盡如人意而產生。

生物活性膠原蛋白產品現金產生單位

生物活性膠原蛋白產品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利用以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礎的除稅前現金流量釐定。現金流量預測適用的稅前貼現率為27.0%，永久增長率為2.9%

15. 商譽(續)

生物活性膠原蛋白產品現金產生單位(續)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生物活性膠原蛋白產品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作出假設。以下為管理層就商譽減值測試而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

銷售增長率－若干產品類型的銷售增長率乃依據於取得若干醫療產品生產許可後的預期市場份額及於業內的管理經驗。

預算毛利率－用以釐定預算毛利率所附價值的基準為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展望。

貼現率－所用貼現率為反映與有關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

16. 其他無形資產

	商標 人民幣千元	技術知識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4,542	253,986	258,528
年內攤銷撥備(附註6)	(680)	(14,924)	(15,60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62	239,062	242,92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542	253,986	258,528
累計攤銷	(680)	(14,924)	(15,604)
賬面淨值	3,862	239,062	242,924

17.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	37,100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人民幣37,100,000元(二零一四年：無)的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扣減減值列賬，原因為公允值合理估算範圍廣，致使董事認為不能可靠計量公允值。本集團無意於不久將來出售該項投資。

18. 在建工程合約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24,249	98,082
增添	1,096	26,167
轉撥至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其他應收款項	(125,345)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4,249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與中國當地政府訂立土地開發投資合同（「合同」）。根據合同，本集團負責梧州市若干地塊在當地政府進行土地開發期間產生的拆遷及徵地補償費用（「土地休耕項目」）。當地政府其後將以公開拍賣方式出售該等地塊。本集團將有權取得出售該等地塊所得若干部分銷售所得款項。所有土地開發工程預計於二零一六年或之後分階段完成。

本集團就合同產生的成本主要包括在土地開發期間產生的拆遷及徵地補償費用（「合同成本」），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列為「在建工程合約」。

年內，由於當地開發延遲公開拍賣計劃及本集團考慮到作出較好現金付款，本集團與當地政府進行持續磋商以撤回合同。因此，合同成本轉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其他應收款項。

報告期間結算日後，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日，本集團訂立一項結算協議，據此，當地政府同意本集團將土地開發項目轉回予當地政府，並退還本集團就土地開發項目所產生的合同成本。合同成本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悉數退還予本集團。

董事認為毋須就在合同成本作出減值撥備。

19.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認沽期權	353	—

根據廣東勝馳協議（定義見附註32(iii)），本集團獲授一項認沽期權，據此，倘廣東勝馳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銷售收益未能達到人民幣120,000,000元，且未能取得若干醫療產品的生產許可，本集團可酌情要求銀得福（定義見附註32(iii)）以人民幣148,800,000元的代價購回本集團所擁有於廣東勝馳的51%股權以及本集團作出的資本出資（如有）。

19.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該期權可於緊隨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行使。該期權乃由獨立估值師使用二項期權定價模型估算的公允值計量。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權價值模型的主要輸入數據如下：

	認沽期權
行使(人民幣千元)	199,560
到期(年)	5.00
無風險利率(%)	2.35
波幅(%)	41.9

評估認沽期權的公允值時，使用二項期權定價模型。該模型是用於計算認沽期權的公允值的公認方法之一，須用上主觀假設。估算認沽期權的公允值可能因該等假設而出現任何變動而受到重大影響。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及定量敏感度分析概要載列如下：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輸入數據公允值敏感度
認沽期權	二項期權 定價模型	現金流量長期增長率	二零一五年：-1%至1%	增長率上升/(下降)1%將導致公允值增加/(減少)人民幣15,000元
		長期經營毛利	二零一五年：-10%至10%	經營毛利上升/(下降)10%將導致公允值增加/(減少)人民幣31,000元

20. 存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65,935	103,894
在製品	130,854	89,468
製成品	725,169	653,703
	921,958	847,065

2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185,575	199,601
應收票據	17,309	13,156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2,356	5,371
減值	(23,336)	(18,489)
	181,904	199,639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形式。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對於部分客戶則最多可延長至三個月。本集團致力保持嚴緊控制未收回的應收款項，並已制定信貸政策，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會定期審閱逾期結餘。本集團根據過往收款經驗為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作出減值虧損撥備。鑒於上述者及本集團應收賬款涉及大量不同客戶，信貸風險並不集中。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實行其他信貸加強措施。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並不計息。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70,640	175,759
3至4個月	3,744	3,824
超過4個月	7,520	20,056
	181,904	199,63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8,489	8,801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6)	4,847	9,68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3,336	18,489

2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上述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撥備包括個別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撥備人民幣23,33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8,489,000元)，撥備前賬面值為人民幣31,077,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3,314,000元)。

個別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與遭遇財政困難或未能償還本金額的客戶有關，以致預期只有部分應收款項可予收回。

未被視為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161,789	173,975
逾期少於1個月	4,486	1,784
逾期1至2個月	3,375	3,824
逾期2至4個月	4,513	2,320
逾期4至9個月	—	7,338
逾期超過9個月	—	5,573
	174,163	194,814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眾多近期並無欠款記錄的各類型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於本集團存有良好還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此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而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未償還 最高金額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未償還 最高金額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未償還 最高金額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未償還 最高金額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未償還 最高金額 人民幣千元
LJK Frozen SDN. BHD.(「LJK」)(附註)	2,356	5,371	5,371	5,371	4,739

附註：

LJK由本公司董事劉子強先生控制。應收LJK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附有45天還款期，與賦予本集團其他主要客戶的期限相若。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20,720	22,993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1,200	39,815
	191,920	62,808

上述各項資產概無逾期或減值。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欠款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97,281	311,522
定期存款	468,230	634,107
	565,511	945,629
減：短期銀行貸款的已抵押定期存款(附註26(b))	(354,727)	(546,0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0,784	399,585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定期存款)為人民幣531,592,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898,350,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制規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照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動利率計息。視乎本集團即時現金需要而定，短期定期存款介乎一天至三個月不等，並以相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失責記錄的銀行。

2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32,411	40,680
1至2個月	2,090	47,412
2至3個月	1,016	6,317
超過3個月	7,209	3,769
	42,726	98,178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並不計息，一般於60天內結算。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墊款	9,341	7,845
應計費用	14,766	20,651
其他應付款項	89,960	76,971
	114,067	105,467

其他應付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及不計息，一般須於60天內結算。

26. 計息銀行借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實際利率(厘)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厘)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香港銀行 同業拆息+1	按要求	322,545	1.22至1.55	按要求	500,144
銀行貸款－無抵押	4.60至5.60	二零一六年	222,000	6.00	二零一五年	283,000
			544,545			783,144

26. 計息銀行借貸(續)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544,545	783,144

附註：

- (a)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以港元計值的有抵押銀行貸款外，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二零一四年：所有無抵押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 (b)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期存款人民幣354,727,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46,044,000元)已抵押作為銀行借貸人民幣322,54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00,144,000元)的擔保。
- (c)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人民幣222,0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83,000,000元)按固定利率計息。
- (d)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按4.60%至5.60%(二零一四年：6.00%)計息的無抵押銀行貸款外，本集團其他銀行貸款屬有抵押，年利率高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1%(二零一四年：1.00%至1.30%)，並須按要求償還。

27.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政府資助 人民幣千元	超出相關 折舊免稅額 的折舊 人民幣千元	應計薪金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的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集團內公司間 交易的 未變現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5,704	1,547	2,978	1,321	19,450	31,000
年內計入/(扣自)損益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402)	(255)	509	1,453	19,821	21,12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5,302	1,292	3,487	2,774	39,271	52,12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	-	-	997	-	997
年內計入/(扣自)損益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402)	104	(1,329)	916	3,914	3,20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00	1,396	2,158	4,687	43,185	56,326

27.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超出相關折舊 免稅額的折舊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公司 產生的 公允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	1,871	1,871
年內扣自損益的遞延稅項(附註10)	—	—	27,700	27,70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29,571	29,57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年內計入/(扣自)損益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	66,264	—	66,264
匯兌差額	275	(3,984)	(12,614)	(16,323)
	11	—	—	1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6	62,280	16,957	79,523

本集團於香港產生稅項虧損17,67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2,57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4,199,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9,962,000元)，可用作抵銷錄得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盈利，且不設限期，惟須待香港稅務局確認有關稅項虧損。本公司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有關稅項虧損並不視作將可用以抵銷應課稅盈利。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須就其向海外投資者宣派的股息繳納10%預扣稅。有關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錄得的盈利。倘中國內地與海外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訂有稅務條約，則適用預扣稅率或可調低。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該等附屬公司須就其以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來產生的盈利撥資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暫時差額總額為約人民幣1,916,18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644,922,000元)，並無就此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董事認為，此等附屬公司於可見未來不大可能會分派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出盈利。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並無帶來任何所得稅後果。

28. 股本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2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3,268,276,000股(二零一四年：3,304,016,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32,683	33,040
人民幣千元等額	28,135	28,425

涉及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普通股	股份溢價	等額總計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面值等額 人民幣千元	等額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324,120,000	33,242	1,330,460	28,584	1,172,520	1,201,104
註銷已購回股份	(20,104,000)	(201)	(47,926)	(159)	(37,967)	(38,126)
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	-	(232,688)	-	(183,717)	(183,717)
二零一三年特別末期股息	-	-	(149,585)	-	(118,104)	(118,104)
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	-	-	(142,206)	-	(112,892)	(112,892)
二零一四年中期特別股息	-	-	(105,828)	-	(84,012)	(84,01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304,016,000	33,041	652,227	28,425	635,828	664,253
註銷已購回股份(附註30(iv))	(37,100,000)	(371)	(54,364)	(301)	(43,732)	(44,033)
已行使購股權(附註29)	1,360,000	13	4,017	11	3,210	3,221
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	-	-	(134,904)	-	(106,307)	(106,30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68,276,000	32,683	466,976	28,135	488,999	517,134

29. 購股權計劃

為吸引及留聘合資格人士、向彼等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創出佳績，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據此，董事會(「董事會」)獲授權全權酌情根據計劃條款，向(其中包括)本集團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顧問及諮詢顧問或任何主要股東、分銷商、分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股份」)。計劃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成為無條件，並由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起計，維持有效十年，惟可根據計劃所載的條文提前終止。

本公司有權發行購股權，惟根據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本公司可於任何時間更新該上限，惟須待獲股東批准並遵守上市規則刊發通函後，方可作實，而行使根據本公司所有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時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的30%。

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至授出日期，於行使根據計劃授予任何承授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須事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涉及的股份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0.1%或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價格計算的總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事先獲得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授出購股權要約可於要約日期起計七日內獲接納，承授人接納購股權時須支付合共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購股權可於董事會選定期間內任何時間根據計劃條款行使，有關期間由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過十年，並視乎有關提早終止條文而定。

購股權的行使價可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較高者：(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面值，惟就計算認購價而言，倘本公司於聯交所的上市期間少於五個營業日，發行價將為本公司股份上市日期前任何交易日的收市價。

29.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可享有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表決的權利。

年內，根據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一月一日	2.165	7,880	2.165	7,880
於年內已行使	2.165	(1,360)	—	—
於年內已屆滿	2.165	(6,52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165	7,880

於年內，已行使的購股權於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2.46港元(二零一四年：概無任何購股權獲行使)。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一五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	2.165	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一四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7,880	2.165	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 倘進行供股或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出現其他類似變動，則購股權行使價可予調整。

於二零零九年授出的購股權公允值為9,760,000港元(每股0.7790港元至0.8320港元)，本集團就此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購股權開支人民幣247,000元。

29.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零九年授出的股本結算購股權公允值於授出日期以二項模式估計，當中考慮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代入該模式的數據：

股息率(%)	—
預計波幅(%)	36.955
無風險利率(%)	1.911
購股權預計年期(年)	5.14–5.90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2.165

購股權的估計年期乃根據管理層預期釐定，惟不一定能顯示可能出現的行使模式。預期波幅乃根據可比較公司的波幅計算，反映可比較公司波幅乃未來趨勢指標的假設，但未必為實際結果。

計量公允值時並無計及已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點。

年內獲行使的1,360,000份購股權導致發行1,36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並產生新股本13,000港元(人民幣11,000元)及股份溢價4,017,000港元(人民幣3,210,000元)(未計及發行費用前)。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7,880,000份根據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時資本結構，尚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時，將導致發行7,880,000股本公司額外普通股，並產生額外股本79,000港元(人民幣62,000元)及股份溢價16,981,000港元(人民幣13,396,000元)(未計發行費用前)。

於此等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本公司概無根據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

30.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在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呈列。

(i) 實繳盈餘

本集團的實繳盈餘指根據二零零九年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面值超出就換取該等股份所發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的差額。

30. 儲備(續)

(ii) 儲備金

根據中國有關外資企業的法例以及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抵銷過往年度結轉累計虧損後的純利分配，應於分派予擁有者前分配至儲備金。須予分配至儲備金的純利百分比不得少於純利的10%。當儲備金結餘達致實繳股本的50%，則毋須再作出分配。於取得董事會批准後，儲備金可用作抵銷累計虧絀或增加註冊資本。

(ii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指：(1)收購附屬公司的股本權益所付代價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及與視作向非控股股東出售股本權益的差額的總和；及(2)豁免應付關連方款項。

(iv) 庫存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以總代價36,28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9,770,000元)(二零一四年：73,94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8,529,000元)購回32,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二零一四年：32,204,000股)，其中37,100,000股普通股(二零一四年：20,104,000股)由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註銷。於37,100,000股(二零一四年：20,104,000股)已購回股份註銷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減少37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01,000元)(二零一四年：20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59,000元)，而就購回該等已註銷股份支付的溢價54,36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3,732,000元)(二零一四年：47,926,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7,967,000元)(包括交易成本)已自本公司股份溢價扣除。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購回但尚未註銷7,000,000股普通股(二零一四年：12,100,000股)並以支付7,359,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6,140,000元)(二零一四年：25,81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0,403,000元)(包括交易成本)為代價納入本公司儲備的「庫存股份」。該等股份隨後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註銷。

31.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廣東勝馳非控股權益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49%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分配至廣東勝馳非控股權益的虧損	(5,448)	—
已付予廣東勝馳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廣東勝馳於報告日的非控股權益累計結餘	89,553	—

下表列示上述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收購日期)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財務資料概要。所披露金額未扣除任何公司間對銷項目：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76
總開支	(11,494)
年度虧損	(11,118)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11,118)
流動資產	5,101
非流動資產	240,567
流動負債	(2,820)
非流動負債	(59,76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0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95

32. 業務合併

附屬公司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載列如下：

	三箭製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南寧女友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廣東勝馳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9,703	1	1,461	11,16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694	–	–	3,694
無形資產	4,542	–	253,985	258,528
遞延稅項資產	902	–	95	9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005	1	48	17,05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6,463	282	9	6,75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191	16	4,542	16,749
存貨	8,008	60	–	8,068
應付賬款	(5,318)	(96)	–	(5,414)
銀行借貸	(19,000)	–	–	(19,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0,551)	(534)	(2,445)	(33,530)
應付稅項	(62)	(34)	–	(96)
遞延稅項負債	(2,767)	–	(63,497)	(66,264)
非控股權益	–	–	(95,158)	(95,158)
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淨值	4,810	(304)	99,041	103,547
商譽	–	1,804	47,486	49,290
或然代價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	353	353
	4,810	1,500	146,880	153,190
透過以下方式償付：				
現金	4,810	1,500	126,880	133,190
應付代價	–	–	20,000	20,000
	4,810	1,500	146,880	153,190

32. 業務合併(續)

就收購該等附屬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現金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三箭製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南寧女友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廣東勝馳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4,810)	(1,500)	(126,880)	(133,190)
所需現金及銀行結餘	17,005	1	48	17,054
就收購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流入／(流出)淨額	12,195	(1,499)	(126,832)	(116,136)

	三箭製藥 人民幣千元	南寧女友 人民幣千元	廣東勝馳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自收購起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收益	15,192	5	376	15,573
自收購起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 盈利／(虧損)	(60)	(219)	74	(205)
所涉及交易成本	68	10	263	341

倘上述業務合併於年初發生，則本集團的年度利潤將為人民幣285,012,000元，而本集團的收益將為人民幣1,060,725,000元。

32. 業務合併(續)

附註：

(i) 收購三箭製藥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梧州神冠與周亞仙女士的配偶沙曙明先生(「沙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沙先生同意出售及梧州神冠同意購買三箭製藥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4,810,000元。該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完成，其乃本集團多元化及擴張本集團現有業務，並創造新的收益來源的策略的一部分。

有關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的公佈。

(ii) 收購南寧女友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本集團附屬公司神冠投資開發出資人民幣5,000,000元於廣西南寧建立全資附屬公司Guangxi Luxianna Biotechnology Co., Ltd(「Luxianna」)。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Luxianna與獨立第三方吳智玲女士(「吳女士」)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吳女士同意出售及Luxianna同意收購於南寧女友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500,000元。交易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完成。

(iii) 收購廣東勝馳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神冠投資開發與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獨立第三方有限公司銀得福實業有限公司(「銀得福」)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廣東勝馳協議」)，據此，神冠投資開發同意收購及銀得福同意出售廣東勝馳之51%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46,880,000元。交易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完成。收購事項是本集團在現有業務發展中尋求合適投資機會，以提高本公司股東價值及擴闊收入來源的一貫策略的一部分。

有關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的公佈。

33.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34. 資產抵押

以本集團資產抵押的銀行借貸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及26。

35.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旗下辦公室單位，租期商定為一至五年。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將於以下期間到期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58	72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37	290
	1,195	1,011

36. 承擔

除上文附註35所詳述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有下列資本承擔：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樓宇	109,491	108,599
廠房及機器	12,046	10,811
	121,537	119,410

37. 關連方披露

(a) 除此等財務報表其他章節詳述的該等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曾與關連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控制的公司：		
持續關連交易：		
銷售產品 (i)	2,356	6,314
購買牛皮 (ii)	6,942	-
關連交易：		
收購可供出售投資 (iii)	31,100	-
由本公司一名董事的配偶控制的公司：		
持續關連交易：		
購買包裝物料 (ii)	23,577	29,514
本公司一名董事的配偶：		
關連交易：		
收購三箭製藥 (iv)	4,810	-

附註：

- (i) 有關銷售乃按照本集團向主要客戶提供的價格及條件進行。
- (ii) 該等交易按訂約各方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
- (iii)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南寧蔗源糖業有限公司(「南寧蔗源」)訂立買賣協議(「福格森協議」)，據此，南寧蔗源同意出售及本集團同意購買福格森(武漢)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格森」)15%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1,100,000元。於福格森協議同日，福格森獨立第三方及85%權益股東Gobitech Limited與本公司若干股東控制的公司廣西冠裕置業有限公司(「廣西冠裕」)及廣西神冠投資有限公司(「廣西投資」)訂立兩份獨立股權轉讓協議，以分別向廣西冠裕及廣西神冠轉讓其20%及45%股權。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收購事項完成後，所收購的福格森15%股權已入賬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的可供出售投資。
- 有關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的公佈。
- (iv)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與周亞仙女士的配偶沙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沙先生同意出售及梧州神冠同意購買三箭製藥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4,810,000元。該交易的詳情載於附註32(i)。

(b) 與關連方的結餘

與關連方的結餘詳情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21。

37. 關連方披露(續)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316	300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4,187	3,628
酌情表現掛鈎花紅	4,502	9,624
退休福利供款	26	23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	207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總額	9,031	13,782

有關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8。

有關上文(a)項的關連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3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的可供出售投資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認沽期權外，本集團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負債。

39. 轉讓金融資產

所有未取消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總賬面值為人民幣51,936,000元已獲若干中國內地的當地銀行接受的若干應收票據(「背書票據」)，以結清應付此等供應商的應付賬款(「背書」)。董事認為，本集團保留重大風險及回報，包括背書票據的違約風險，故此，其持續確認背書票據的所有賬面值及相關的已結清應付賬款。背書後，本集團對背書票據使用並無保留任何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質押背書票據。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由供應商擁有追索權的背書票據結清的應付賬款總賬面值為人民幣2,978,000元。

所有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已獲若干中國內地的銀行接受的若干應收票據(「取消確認票據」)，以結清應付此等供應商賬面值合共人民幣48,958,000元的應付賬款。於報告期末，取消確認票據的有效期為一至六個月。根據中國票據法，倘中國銀行違約，取消確認票據的持有人對本集團有追索權(「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被取消確認票據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故此，本集團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票據的所有賬面值及相關應付賬款。本集團就持續參與取消確認票據及購回該等取消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的最大虧損風險相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持續參與取消確認票據的公允值並不重大。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轉讓取消確認票據日期並未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並無收益或虧損於年內或累計確認自持續參與。年內已平均作出背書。

40.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及公允值分層級別

管理層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計息銀行借貸的流動部分，此乃由於該等工具的期限較短。

本集團的財務部財務主管負責決定金融工具公允值計量之政策及流程。財務主管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於每一報告日，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價值變動，並決定估值時使用的主要輸入值。估值由財務主管審查批准。估值程序及結果由審核委員會就中期及年度財務申報每年討論兩次。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乃按交易各方於自願交易(而非強制性或清盤銷售)中交換有關工具的金額入賬。

公允值層級

下表載述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計量層級：

按公允值計量的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下列方法計量公允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353	35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年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值計量之間並無轉移，第三級亦無轉入或轉出(二零一四年：無)。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已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計息銀行借貸。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是為本集團業務集資。本集團擁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均由本集團的營運直接產生。

源自本集團金融工具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及協定管理各項此等風險的政策，茲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未來現金流量公允值隨著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浮動利率工具將導致本集團承受市場利率變動風險，而固定利率工具將導致本集團承受公允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大致獨立於市場利率的變動。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本集團所承受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長期債務責任有關。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有關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估計，倘利率於有關日期上升／下降100(二零一四年：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除稅前盈利及權益將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3,22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113,000元)及人民幣3,22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113,000元)(該變動會影響浮息借貸)。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指金融工具公允值或未來現金流量隨著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且主要以人民幣交易及結算。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所承受外匯風險並不重大。若干買賣乃以美元等其他貨幣結算。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亦有以港元計值的銀行借貸。該等貨幣兌人民幣的匯率波動將影響本集團的營運業績。

本集團絕大部分營業額及絕大多數經營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而人民幣目前不能自由兌換。中國政府就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實施監控措施，並於若干情況下管制貨幣匯出中國。外幣短缺或會限制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匯出足夠外匯以向本集團支付股息或其他款項的能力。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續)

根據中國現行外匯規例，經常賬項目(包括股息以及貿易及服務相關外匯交易)可遵照若干程序規定以外幣支付，而毋須事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然而，倘為支付資本賬項目(如償還以外幣計值的銀行貸款)而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並匯出中國，則須取得適當中國政府機關批准。

目前，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購買外匯以清償其經常賬交易，包括向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東派付股息，但須事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亦可將外匯保留於其經常賬，以清償外幣負債或支付股息。鑒於資本賬內的外匯交易仍須遵守若干限制，且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故可能影響本集團附屬公司透過債務或股本融資(包括本公司提供的貸款或注資)取得所需外匯金額的能力。

中國境內可用作降低本集團就人民幣兌換其他貨幣所承受匯率波動風險的對沖工具有限。迄今為止，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交易以減低本集團因以美元計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以港元計值的銀行借貸而承受的外匯風險。當本集團日後決定訂立其他對沖交易時，有關對沖工具的選擇性及可行性可能有限，而本集團未必能成功對沖本集團的風險，或完全無法對沖風險。

美元兌人民幣或港元兌人民幣匯率的5%合理可能增加/減少會導致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前盈利減少/增加人民幣4,17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2,496,000元)及本集團權益減少/增加人民幣13,751,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1,945,000元)。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業內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本集團的政策為所有有意按信貸期交易的客戶均須通過信貸審核程序。此外，本集團會持續監察應收款項結餘，故壞賬風險甚微。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乃因交易對方違約而產生，最高風險金額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僅與業內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故毋須作出抵押。由於本集團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廣泛分布於不同客戶，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有關本集團就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所承受信貸風險的進一步數據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21披露。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企業於取得足夠融資以償還有關金融工具債務時可能遭遇困難的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可能因以下事項而產生，包括無法適時出售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能償還其合約債務責任、於債務責任到期日前償還債務或無法產生預期現金流量。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管理層視為足以應付本集團營運所需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所帶來影響的水平。本集團目標為利用銀行貸款，於資金持續可供動用與靈活彈性之間維持平衡。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預期擁有充裕資金應付本集團資金需要及管理流動資金狀況。

本集團金融負債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已訂約但未貼現款項的到期情況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 應要求 人民幣千元	第二年 人民幣千元	第三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貸	549,242	—	—	549,242
應付賬款	42,726	—	—	42,726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 金融負債	104,726	—	—	104,726
	696,694	—	—	696,694

	二零一四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 應要求 人民幣千元	第二年 人民幣千元	第三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貸	789,592	—	—	789,592
應付賬款	98,178	—	—	98,17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 金融負債	97,622	—	—	97,622
	985,392	—	—	985,392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的為確保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以及維持穩健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盡量擴大股東價值，從而持續為股東及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回報及利益，並因應風險水平釐定產品及服務價格，務求為股東提供充足回報。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視乎經濟狀況變動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退回股東資金或發行新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資本的目的、政策或程序並無變動。

本集團按資產負債比率及債務與權益比率監控資本。資產負債比率乃按淨債務除以經調整資本計算得出。淨債務／現金則按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所示計息銀行借貸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計算得出。經調整資本包含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的所有部分。債務與權益比率乃按計息銀行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得出。本集團旨在將資產負債比率及債務與權益比率維持於合理水平。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及債務與權益比率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貸	544,545	783,144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0,784)	(399,585)
減：已抵押存款	(354,727)	(546,044)
淨現金	(20,966)	(162,485)
經調整資本	2,780,749	2,635,605
資產負債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總權益	2,870,495	2,635,605
債務與權益比率	19.0%	29.7%

42.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的資料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72,289	393,981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65,354	323,45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0	104
銀行結餘	24,206	29,550
流動資產總值	589,640	353,105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7,427	34,826
其他應付款項	419	397
流動負債總額	37,846	35,223
流動資產淨值	551,794	317,882
資產淨值	724,083	711,863
權益		
已發行股本	28,135	28,425
儲備(附註)	695,948	683,438
權益總額	724,083	711,863

42.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實繳盈餘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僱員股份付款 酬金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172,520*	-	172,535	(167,514)	5,197	47,448*	1,230,186
年內虧損	-	-	-	-	-	(4,585)	(4,585)
匯兌調整	-	-	-	14,685	-	-	14,68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4,685	-	(4,585)	10,100
股份購回	-	(58,529)	-	-	-	-	(58,529)
註銷已購回股份	(37,967)	38,126	-	-	-	-	159
股本結算購股權安排	-	-	-	-	247	-	247
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183,717)	-	-	-	-	-	(183,717)
二零一三年特別末期股息	(118,104)	-	-	-	-	-	(118,104)
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	(112,892)	-	-	-	-	-	(112,892)
二零一四年特別中期股息	(84,012)	-	-	-	-	-	(84,01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635,828*	(20,403)*	172,535	(152,829)	5,444	42,863*	683,438
年內盈利	-	-	-	-	-	108,876	108,876
匯兌調整	-	-	-	41,644	-	-	41,64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41,644	-	108,876	150,520
股份購回	-	(29,770)	-	-	-	-	(29,770)
註銷已購回股份	(43,732)	44,033	-	-	-	-	301
已行使購股權	3,210	-	-	-	(897)	-	2,313
於購股權到期後轉讓購股權儲備	-	-	-	-	(4,547)	-	(4,547)
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	(106,307)	-	-	-	-	-	(106,30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8,999*	(6,140)*	172,535	(111,185)	-	151,739*	695,948

* 該等儲備賬包括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人民幣634,598,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658,288,000元)。

僱員股份付款酬金儲備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公允值，於財務報表附註2.4內有關股份付款的會計政策進一步闡釋。該數額於有關購股權獲行使時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於有關購股權到期或於歸屬期後遭沒收時轉撥至保留盈利。

43.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五年財務概要

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的綜合業績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載於已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內。

下列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					
收入	1,054,565	1,403,008	1,654,492	1,648,477	1,501,985
銷售成本	(588,713)	(633,214)	(687,010)	(689,255)	(571,709)
毛利	465,852	769,794	967,482	959,222	930,276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1,016	38,359	72,597	70,326	62,57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660)	(17,743)	(22,039)	(20,385)	(22,533)
行政開支	(140,372)	(99,663)	(77,860)	(81,201)	(101,911)
融資成本淨額	(17,700)	(14,610)	(6,360)	2,239	(289)
除稅前盈利	337,136	676,137	933,820	930,201	868,121
所得稅開支	(51,558)	(128,661)	(162,543)	(182,018)	(163,490)
年度盈利	285,578	547,476	771,277	748,183	704,631
以下人士應佔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	291,390	547,476	771,277	748,183	689,319
非控股權益	(5,812)	-	-	-	15,312
	285,578	547,476	771,277	748,183	704,63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資產總值	3,694,004	3,698,944	3,185,057	2,882,621	2,192,395
負債總額	(823,509)	(1,063,339)	(540,999)	(537,838)	(286,923)
非控股權益	(89,746)	-	-	-	-
	2,780,749	2,635,605	2,644,058	2,344,783	1,905,472